

BNBM 北新建材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少明	独立董事	因其他重要公务	谷秀娟
朱岩	独立董事	因其他重要公务	谷秀娟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王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艳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5 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47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或北新建材	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山石膏	指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控股股东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早、细、精、实	指	提前部署生产经营、尽早落实计划，完成目标；细分目标、细化措施，针对市场和自身特点制定具体策略；推进管理提升，精心组织、精细管理，提高质量效益；扎实工作、脚踏实地，进一步夯实发展基础，强基固本。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	00078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北新建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New Building Materials Public Limited Company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NBMPL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兵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可平	张晓(证券事务专员)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15 层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15 层
电话	010-68138786	010-68138786
传真	010-68138822	010-68138822
电子信箱	skp@bnbm.com.cn	zhangxiao23@bnbm.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36,852,631.43	3,815,405,863.28	-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2,642,207.87	418,336,997.98	-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3,704,457.06	391,617,350.60	-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4,835,745.55	476,242,862.65	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1	0.364	-25.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1	0.364	-25.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7%	9.38%	-4.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13,360,053.25	13,372,563,052.72	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90,409,761.35	7,208,238,641.78	1.14%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说明

1. 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0.364元/股、稀释每股收益0.364元/股与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的基本每股收益0.727元/股、稀释每股收益0.727元/股不一致的原因是，经本公司2015年4月16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以2014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额706,990,796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706,990,796股。《企业会计准则-每股收益》规定，在报告期内企业因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公司总股本，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根据以上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进行重新计算列报。

2. 除美国石膏板事项所有相关诉讼费用的经营数据指标表：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同比增减率
扣除美国石膏板事项所有相关诉讼费用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1,840,328.78	423,624,755.88	1.94%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5,10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347,630.7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4,080,361.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285,398.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929,944.17	包含支付的判决金额 20,118,360.69 元、和解费 24,482,800.00 元、律师费等 14,933,140.24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94,702.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5,886.85	
合计	28,937,750.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

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5年上半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整合优化，增效降债”工作思路，积极践行“早、细、精、实”工作原则，通过深度管理整合，扎实推进生产经营、转型升级、改革创新等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3,685.26万元，同比下降4.68%；营业利润60,652.23万元，同比下降3.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264.22万元，同比下降8.53%；基本每股收益0.271元/股，同比下降25.5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1. 推进深度管理整合，进一步聚焦优化，降低成本

随着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长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集约增长，公司也以提高品质和效益为中心进行转型升级。公司持续开展的聚焦区域策略实现了经营阵地前移，做精做细市场；“小总部、大业务”实现了公司组织活力、运行效率和市场竞争力的稳步提高。公司将业务经营系统和技术系统进行了优化组合，加强了产品策略统筹，从生产技术和市场需求两个出发点开展创新工作，为区域公司制定合适的产品组合、品牌营销和渠道策略，按照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统筹调剂各区域生产安排，同时加强产业链业务的开发和完善。

公司和泰山石膏积极推进管理改进工作，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增节降”方案，明确目标、层层分解、责任到人、措施到位，强化落实，成本费用进一步降低。

2. 优化业务经营，进一步做好市场营销，夯实核心竞争力

公司着力做好“四个全面”营销工作(渠道分销、客户推广、家装零售、创新市场)，培育市场能手、成本杀手、创新高手、经营管理多面手，进行“四手联弹”。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渠道分销”和“客户推广”两个传统优势市场领域，做好经销商网络和工程项目两个市场领域的兼顾和协调。同时从组织建设、人力资源、政策安排方面全面加强和拓展“家装零售”工作，努力使家装和零售业务成为市场主导地位，将公司品牌从工程市场第一品牌拓展到家装零售消费市场第一品牌。公司大力加强和拓展“创新市场”，积极推进住宅墙体改革，把住宅等领域从传统砖头砌块墙体转变为石膏板复合墙体作为公司战略性全局性工作来抓，把连锁小店、创新应用等小微市场、零散市场作为公司新兴市场增长点来抓。在产品方面，公司进一步梳理产品策略：石膏板产品实行“五化”——功能化、特种化、复合化、轻板化、厚板化，龙骨产品实行“三化”——结构化、规模化、一体化，矿棉板产品实行“四化”——高端化、定制化、系统化、

简约化。

3. 稳步推进项目建设，技术创新取得成果

公司和泰山石膏稳步推进25亿平米石膏板全国产业布局规划，2015年上半年，公司本部的天津、浙江海盐、云南宜良、湖南长沙和福建泉州等石膏板生产线项目稳步推进。泰山石膏的福建龙岩石膏板生产线已投产，广西来宾和河南济源石膏板生产线试生产顺利进行，吉林省、湖北襄阳和甘肃白银的石膏板生产线项目顺利推进。同时，公司着力做好产品创新：将“净醛”石膏板和“钢霸”龙骨及功能性粉料辅料形成节能环保的家装宝组合，加大力度研发和推广石膏板复合墙体等内装工业化产品技术体系。

截至2015年6月底，公司累计申请专利2,283件，授权1,717件，专利申请量和保有量继续保持在行业前列。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6.37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83亿元，同比下降8.53%。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36,852,631.43	3,815,405,863.28	-4.68%	
营业成本	2,566,717,529.60	2,682,567,682.50	-4.32%	
销售费用	136,494,084.62	146,565,226.48	-6.87%	
管理费用	267,995,156.73	243,951,801.19	9.86%	
财务费用	72,184,099.14	97,252,205.05	-25.78%	
所得税费用	85,364,280.92	99,513,358.37	-14.22%	
研发投入	60,447,383.14	32,705,523.68	84.82%	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84.8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技术研发的投入，科研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835,745.55	476,242,862.65	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69,173.65	-420,317,662.87	-1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11,312.25	280,609,849.90	-17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177.8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借款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890,806.63	336,481,249.35	-161.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

				下降 161.4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066.28	-53,800.33	-543.2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上年同期下降 543.2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76,844.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的原因是：公司本期计提未到期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去年同期无此事项，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投资收益	23,683,972.34	878,180.47	2,596.94%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2596.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产生投资收益，去年同期无此事项。
营业外收入	68,820,492.42	39,703,417.21	73.34%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73.3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收购产生的负商誉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	61,507,552.30	4,136,187.29	1,387.06%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 1387.0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支付美国石膏板事项判决金额、和解费、律师费等增加所致。
期末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80,032,365.45	119,695,381.84	-33.14%	应收票据比年初下降 33.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到期和转让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账款	597,461,980.97	232,812,389.22	156.63%	应收账款比年初增长 156.6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实施额度加账期的年度授信销售政策导致应收账款有所增长。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8,228.37	3,877,529.42	-3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下降 38.9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合并产生的不可指资产本期摊销所致。
应付票据	651,946,356.34	395,991,526.21	64.64%	应付票据比年初增长 64.6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降低资金成本，加大对采购原材料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力度所致。
应交税费	-39,201,092.27	-26,280,800.57	-49.16%	应交税费比年初下降 49.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应付利息	13,733,062.21	31,555,320.89	-56.48%	应付利息比年初下降 56.4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的 6 亿元短期融资券到期并支付利息，导致应付利息减少。
应付股利	175,000,000.00	337,500.00	51,751.85%	应付股利比年初增长 51751.85%。增长的

				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分配 2014 年度现金股利，少数股东股利尚未支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83.33%	其他流动负债比年初下降 83.3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到期的 6 亿元短期融资券后，新发行 1 亿元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13,400,000.00	40,050,000.00	-66.54%	长期借款比年初下降 66.54%。下降的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比年初增长的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期发行 5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导致应付债券增加。
长期应付款	11,326,424.48	19,637,584.27	-42.32%	长期应付款比年初下降 42.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期偿还武穴市财政局免息借款所致。
实收资本	1,413,981,592.00	706,990,796.00	100.00%	实收资本比年初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实收资本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2015年上半年制定的经营计划，下半年将继续按既定目标推进相关工作。具体进展请见“一、概述”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材行业	3,577,346,370.30	2,521,261,992.16	29.52%	-4.49%	-4.19%	-0.22%
工程及劳务	35,681,321.01	30,236,922.45	15.26%	-16.21%	-17.57%	1.41%
分产品						
石膏板	3,146,830,041.22	2,202,949,648.21	29.99%	-1.78%	-2.12%	0.24%
龙骨	266,430,527.90	190,281,529.38	28.58%	-12.44%	-15.66%	2.73%
其他产品	140,672,973.60	128,030,814.57	8.99%	-35.41%	-17.46%	-19.79%
工程及劳务	35,681,321.01	30,236,922.45	15.26%	-16.21%	-17.57%	1.41%
增值税补贴收入	23,412,827.58		100.00%	18.96%		0.00%
分地区						
国内销售	3,590,153,130.44	2,532,332,179.23	29.46%	-4.87%	-4.61%	-0.20%
其中：北方地区	1,654,407,111.41	1,185,012,024.90	28.37%	-4.64%	-3.70%	-0.70%
南方地区	1,281,189,726.46	896,276,008.62	30.04%	-7.84%	-8.31%	0.35%
西部地区	654,556,292.57	451,044,145.71	31.09%	0.89%	1.00%	-0.08%
国外销售	22,874,560.87	19,166,735.38	16.21%	60.02%	41.92%	10.69%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核心竞争力的优势，具体如下：

- 规模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石膏板产能达到18.7亿平方米，继续保持全球第一。
- 品牌优势。公司旗下“龙牌”和“泰山”产品拥有极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品牌价值连续五年再创新高，达到335.15亿，位居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第77位；公司连续第5次入选“亚洲品牌500强”，位居亚洲品牌建材行业前三强；“龙牌”获得了 2014年“中国品牌年度大奖NO.1”，公司开创出一条自主品牌走向国际并打造高端品牌制高点的创新、发展之路。
- 技术优势。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流动站、工程硕士站，拥有行业内授权专利1,717件。
- 营销优势。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营销网络密集，经过多年的市场培育，现已遍布全国各大城市及发达地区县级市。
- 管理优势。公司持续推行“三五”管理，强化目标管理、精细管理和对标管理，实现向管理要效益。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103,715.72	63,076,000.59	-20.5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	纸面石膏板、装饰石膏板、石膏粉、石膏砌块及其他石膏制品、轻钢龙骨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生产、销售	100.00%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纸面石膏板、装饰石膏板、其他石膏制品、轻钢龙骨、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89.00%

(2) 对外投资情况说明

- a)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65%。
- b)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65%。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	1.00%	10,000,000	1.00%	8,875,232.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取得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8,875,232.06	0.00	--	--

(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5)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4年10月16日	2015年1月1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52.93	14.9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14年10月10日	2015年4月1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329.1	198.6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4年12月30日	2015年2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67.89	67.8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6,000	2015年4月17日	2015年7月1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7.54	14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15年3月20日	2015年9月2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6.92	184.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83,000	2014年10月14日	2015年4月1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3,000		1,734.09	1,099.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4年10月14日	2015年1月1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40.43	11.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5年4月17日	2015年7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85	46.4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5年3月	2015年10月	保本浮动			245.75	122.58

公司总行营业部					月 27 日	月 08 日	收益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第三方	否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15 年 4 月 16 日	2015 年 10 月 1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45.04	776.8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东岳大街支行	第三方	否	畅盈九州惠利 330 号	3,000	2015 年 1 月 21 日	2015 年 3 月 2 日	保本收益	3,000		15.12	15.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东岳大街支行	第三方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 34 天	2,000	2015 年 4 月 08 日	2015 年 5 月 12 日	保本收益	2,000		9.87	9.8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东岳大街支行	第三方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 56 天	5,000	2015 年 4 月 22 日	2015 年 6 月 17 日	保本收益	5,000		41.42	41.42
合计				253,000	--	--	--	127,000		4,930.95	2,728.54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2,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68.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875.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81,875.18 万元（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63,500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2,581.45 万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26,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4,172.3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1,543.37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 2,628.95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建材基地建设项目	否	49,912.19	49,912.19	2,137.18	6,666.8	13.3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正在建设	否
结构钢骨建设项目	否	38,006.14	38,006.14			0.00%			项目正在筹建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否	43,000.16	43,000.16	2,180.6	10,819.97	25.1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正在建设	否
平台建设项目	否	15,000.06	15,000.06	250.95	888.41	5.92%	持续进行		项目正在建设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63,500	63,500		63,500	100.00%	项目已实施完成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9,418.55	209,418.55	4,568.73	81,875.1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09,418.55	209,418.55	4,568.73	81,875.18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无									

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将用于承诺投资项目使用，目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结构性存款和活期存款的形式进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轻质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业	纸面石膏板、石膏制品、石材、轻钢龙骨等。	155,625,000.00	7,932,613,021.21	3,424,577,311.22	2,636,898,302.28	471,192,909.90	401,819,806.14
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业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35,793,750.00	816,942,899.00	813,727,076.59	2,699,924.87	114,432,995.86	114,373,323.57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在福建省泉州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及配套年产 3,000 吨轻钢龙骨生产项目	8,137	1.21	741.52	前期准备	尚未产生收益	2012 年 06 月 06 日	公告编号：2012-011，名称：《对外投资公告》，网站：巨潮资讯网
在湖南省长沙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及配套年产 5,000 吨轻钢龙骨生产项目	11,782	429.89	965.84	前期准备	尚未产生收益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公告编号：2014-036，名称：《对外投资公告》，网站：巨潮资讯网
泰山石膏在福建省龙岩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	15,613.19	3,955.35	15,613.19	已转固	49.51	2012 年 08 月 17 日	公告编号：2012-017，名称：《对外投资公告》，网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年产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站: 巨潮资讯网
泰山石膏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11,121	2,921.91	9,717.51	正在建设中	尚未产生收益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14-036, 名称:《对外投资公告》, 网站: 巨潮资讯网
泰山石膏在河南省济源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5,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12,118	2,743.71	7,578.98	正在建设中	尚未产生收益	2013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 2013-020, 名称:《对外投资公告》, 网站: 巨潮资讯网
泰山石膏在湖北省襄阳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11,212	1,925.84	2,995.05	正在建设中	尚未产生收益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14-036, 名称:《对外投资公告》, 网站: 巨潮资讯网
泰山石膏在甘肃省白银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8,934	63.89	138.92	前期准备	尚未产生收益	2013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 2013-020, 名称:《对外投资公告》, 网站: 巨潮资讯网
泰山石膏在吉林省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11,956		320.21	正在建设中	尚未产生收益	2012 年 08 月 17 日	公告编号: 2012-017, 名称:《对外投资公告》, 网站: 巨潮资讯网
泰山石膏在福建省龙岩市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100 万吨水泥缓凝剂生产线项目	2,010	15.48	902.36	正在建设中	1,896.67	2012 年 08 月 17 日	公告编号: 2012-017, 名称:《对外投资公告》, 网站: 巨潮资讯网
合计	92,883.19	12,057.28	38,973.58	--	--	--	--

六、对 2015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706,990,796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300,471,088.30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706,990,796 股。公司 2014 年度不送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 年 1 月 4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
2015 年 1 月 28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农银人寿、泰康人寿、中信证券、北京鼎薩等机构分析师及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5 年 1 月 29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华夏基金、景泰利丰、野村证券等机构分析师及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5 年 3 月 25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新华基金等机构分析师及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5 年 3 月 27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野村证券机构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5 年 4 月 1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华盛资产机构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5 年 4 月 2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华夏未来、北京鼎薩、民族证券等机构分析师及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5 年 4 月 7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野村证券机构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5 年 4 月 8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宝德源、星石投资、华安基金等机构分析师及研究员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的至少数十家中国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2014 年 7 月美国法院判定泰山石膏藐视法庭，判令泰山石膏支付原告代理律师 1.5 万美金的律师费，判令泰山石膏支付 4 万美金作为藐视法庭行为的罚款，并判令泰山石膏以及泰山石膏的任何关联方或子公司被禁止在美国进行任何商业活动直到或除非泰山石膏参加本审判程序，如果泰山石膏违反禁止令，必须支付其自身或其违反本判令的关联方违反行为当年盈利的 25% 作为进一步的罚款。由于只有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泰山石膏方可应诉并进行抗辩，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向美国法院支付了 4 万美金，并支付了 1.5 万美金的律师费。另外，由于导致美国法院作出藐视法庭判令的原因为泰山石膏没有参加 Germano 案缺席判决后的债务人审查会议，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支付了 Germano 案的缺席判决金额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另外，美国弗吉尼亚州巡回法院已就 Dragas 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赔偿 4,009,892.43 美元，及判决前利息 96,806.57 美元，及自 2013 年 6 月计算的利息。报告期内，泰山石膏与 Dragas 就此案达成和解，向其支付了 400 万美元和解费用，此案件已终结。泰山石膏申明，其同意支付前述款项并不代表泰山石膏认可上述案件的缺席判决内容，采取该等措施仅是为了申请撤销/避免藐视法庭判令并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参与石膏板诉讼案件的应诉及进行抗辩。	果。泰山石膏已经聘请境内外律师就该案件的应诉策略以及对泰山石膏的影响进行研究和评估，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该案件可能对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2014年7月19日； 2014年8月21日； 2015年2月14日； 2015年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重大诉讼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律师费、差旅费共计18,293,079.94元人民币；泰山石膏发生判决金额20,118,360.69元、和解费24,482,800.00元、律师费、差旅费等2,945,056.18元，共计47,546,216.87元。公司报告期发生费用占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17.21%。公司及泰山石膏将持续高度重视，密切关注此事的发展，本着对投资者、消费者和行业负责任的态度，审慎应对和处理。

四、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万元)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山东聚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9% 的股权	4,560.37	完成	无影响	-19.49	-0.05%	否	第三方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万元)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53% 的股权	2015.5.26	0.0001	0	0.0001	0.00%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0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是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是	是		
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	2015.5.26	0.0001	0	0.0001	0.00%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0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是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是	是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七、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八、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04.01	0.03%	24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22.74	0.01%	63.88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9.97	0.01%	3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销售外购商品	市场定价		1.02	0.06%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3.82	2.88%	61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6.84	0.00%	45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提供水、电、汽	提供水、电、汽	市场定价		62.06	3.79%	107.69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提供水、电、汽	提供水、电、汽	市场定价		26.14	1.59%	109.21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定价		20.92	1.28%	35.9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	销售	销售	市场定价		29.67	0.01%	67.5	否	按双方约定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	公司	商品	商品							方式结算			易公告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3.3	0.00%	3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郎溪县苏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0.79	0.00%	39.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43.9	0.01%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31	0.00%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销售外购商品	市场定价		4.15	0.25%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6.77	0.00%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0.47	0.36%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0.88	0.00%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采购材料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75.39	0.03%	158.89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采购材料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59.97	0.03%	20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采购材料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405.84	0.18%	4,03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购置设备	购置设备	市场定价		650.64	1.90%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检测费	检测费	协议定价		1.35	0.62%	6.31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检测费	检测费	协议定价		2.25	1.03%	202.95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服务费	服务费	协议定价		3.87	12.33%	36.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采购材料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1.79	0.00%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中国建材科技》杂志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资料费	资料费	市场定价		0.06	0.14%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房屋出租	房屋出租	协议定价		128.01	20.97%	220.0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协议定价		31.2	2.17%	63.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2015年3月18日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合计				--	--	1,743.13	--	6,276.2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如有)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股权转让	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53% 的股权	资产评估定价	0	-177.99		0.0001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0.0001		
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股权转让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	资产评估定价	0	-197.51		0.0001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0.0001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无重大影响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352.57	0.09	0.09			352.57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	货款	否	20.07	18.08	10			28.15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司	公司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10					10
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设计费	否	76.26		70			6.26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4.04	4.04			
中复连众（酒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21					21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21.16					21.16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30.02		20.55			9.46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28.61	72.61				101.22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6.02	21.95	1.41			26.56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房租、电费及物业费	否	112.08	179.51				291.6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46.13					46.13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货款	否	25.54					25.54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54.72					54.72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20.06					20.06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222.96					222.96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1.2					1.2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224.42	26.61	103.26			147.78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238.25					238.25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42.27	34.71	10			66.99
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0.35					0.35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5.99	15.56	8.55			13.01
郎溪县苏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12.4	0.93				13.33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4.7	51.36	25			31.07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否		1.03				1.03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否		4.86				4.86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材料款	否	6.7					6.7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材料款	否	1.86	1.93	3.79			0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材料款	否	4.41		4.3			0.11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材料款	否	54.94	0.79	54.94			0.79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检测费	否	6.34	19.56	6.48			19.42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	否		1.43	1.43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检测费	否		0.2				0.2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方债权往来基于公司日常的经营活动以所产生,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进行,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材料款	10.61					10.61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	土地 租赁费	171.64		12.97			158.67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 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0.78					0.78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设备款 材料款	623.89	358.45	233.71			748.64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材料款	20.34	79.38	81.3			18.42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 院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设计费	0.2					0.2
《中国建材科技》杂志 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0.06	0.06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66.38	44.46			21.92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 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0.75					0.75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0.09	121.4	120.3			1.19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5.64	45.83	44.82			6.65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 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 公司之参股公司	货款	6.15					6.15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 股公司之子公司	货款		0.22				0.22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 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11.4	10.25				21.65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 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2.7	5.72	8.42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0.06	1.11	1.17			0
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8.62					8.62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货款	0	6.21	6.21			0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 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 公司	货款	25.24	11.45				36.69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449.45	19.89				469.34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代扣房水电费	79.33	63.41	4.89			137.84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	其他	3.8	2	0.5			5.3
砾光特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往来款	3.86	3.6	3.1			4.36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5.26	3.14	6.28			2.12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安全保证金、质保金	5	20.88				25.88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3.81	16.2	6.28			13.73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方债务往来基于公司日常的经营活动所产生，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进行，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2014 年 7 月 14 日	34,9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7.14-2015.7.13	否	否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2014 年 4 月 16 日	2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4.16-2015.4.15	否	否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14 年 1 月 6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7-2015.1.6	否	否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1 年 5 月 24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1.5.24-2016.5.23	否	否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2013 年 12 月 19 日	1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3.12.19-2014.12.1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2,9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5,000	2012年12月12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2.12.13-2016.12.12	否	否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3,000	2015年6月4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5.6.8-2016.6.7	否	否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1,000	2015年1月2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5.1.22-2016.1.21	否	否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1,000	2015年2月10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5.2.10-2016.2.9	否	否
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		3,500	2014年11月27日	3,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1.27-2015.9.28	否	否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2,000	2014年12月17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18-2015.12.18	否	否
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2,000	2015年3月25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5.6.25-2015.12.25	否	否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		3,000	2014年10月29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0.29-2015.9.1	否	否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09年7月3日	670	连带责任担保	2009.6.22-2019.6.15	否	否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014年9月9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9.9-2015.9.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5,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2,17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0,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5,07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一、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北新建材（集）	在本公司成立后，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	1997 年 6 月 6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时所作承诺	团)有限公司	属企业与本公司之间将不会发生同业竞争问题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避免同业竞争：(1) 中国建材及其附属公司目前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2) 中国建材及其附属公司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3) 中国建材及其附属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北新建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北新建材。2、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中国建材将尽量减少和避免与北新建材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继续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北新建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中国建材和北新建材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14年7月4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避免同业竞争：(1)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目前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2)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3)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北新建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北新建材。2、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中国建材集团将尽量减少和避免与北新建材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继续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北新建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中国建材集团和北新建材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14年7月4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十二、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1,911,142	18.66%			131,911,142	-140,692	131,770,450	263,681,592	18.65%
2、国有法人持股	34,950,248	4.94%			34,950,248		34,950,248	69,900,496	4.94%
3、其他内资持股	96,960,894	13.71%			96,960,894	-140,692	96,820,202	193,781,096	13.7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6,890,548	13.70%			96,890,548		96,890,548	193,781,096	13.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0,346	0.01%			70,346	-140,692	-70,346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5,079,654	81.34%			575,079,654	140,692	575,220,346	1,150,300,000	81.35%
1、人民币普通股	575,079,654	81.34%			575,079,654	140,692	575,220,346	1,150,300,000	81.35%
三、股份总数	706,990,796	100.00%			706,990,796		706,990,796	1,413,981,59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依据股东大会的决议，2015年 6月 11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报告期内公司离任董事张乃岭、崔丽君以及公司高管周桓自申报离任之日起6个月限届已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对其申报离任时所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全部解除限售，由此公司高管锁定股减少，无限售流通股则相应的增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及股本变更已经公司2015年4月16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公积金转增股份已于2015年6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股东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

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 6 月 11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706,990,796 股增加至 1,413,981,592 股，相应影响每股收益。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3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 8)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20%	639,065,870		36,325,870	602,740,00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	33,580,426		33,574,626	5,8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26,399,832		0	26,399,832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 6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26,366,340		26,366,340	0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6,161,690		26,161,690	0		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6,141,338		26,136,242	5,096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 * 创赢二期 11 号集合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6,124,626		26,124,626	0		0

金信托								
光大金控（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6,120,894		26,120,894	0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个人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13,671,966		13,671,966	0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12,419,564		12,419,564	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602,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2,74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26,399,832	人民币普通股	26,399,8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844	人民币普通股	9,999,844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44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 金	5,704,452	人民币普通股	5,704,45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 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17,208	人民币普通股	5,617,2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 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 金	5,340,772	人民币普通股	5,340,77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4,999,858	人民币普通股	4,999,85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	公司前 10 名股东均为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其中，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							

致行动的说明	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9,952,782.78	1,269,476,901.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2,701,596.26	1,178,324,751.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32,365.45	119,695,381.84
应收账款	597,461,980.97	232,812,389.22
预付款项	598,260,838.78	549,281,841.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213,700.60	50,274,870.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64,831,807.70	1,629,350,427.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33,455,072.54	5,029,216,563.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90,613.92	18,190,613.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849,797.33	120,088,672.42
投资性房地产	44,173,165.20	44,736,754.80
固定资产	6,231,561,704.26	5,866,248,384.13
在建工程	1,109,323,658.61	1,111,073,726.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97,476,405.91	1,118,766,088.72
开发支出		
商誉	28,889,670.58	28,889,670.58
长期待摊费用	12,570,106.97	10,972,38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01,629.56	20,502,66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8,228.37	3,877,529.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9,904,980.71	8,343,346,489.14
资产总计	14,113,360,053.25	13,372,563,05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45,000,000.00	2,16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1,946,356.34	395,991,526.21
应付账款	836,964,874.90	756,572,603.76
预收款项	83,144,266.42	65,857,064.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2,137,028.97	44,524,009.88
应交税费	-39,201,092.27	-26,280,800.57
应付利息	13,733,062.21	31,555,320.89
应付股利	175,000,000.00	337,500.00
其他应付款	94,737,582.56	110,844,467.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900,000.00	163,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532,362,079.13	4,305,301,691.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400,000.00	40,050,000.00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326,424.48	19,637,584.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511,335.73	6,035,949.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0,038,572.83	473,116,34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1,784.68	3,270,077.5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4,198,117.72	542,109,958.91
负债合计	5,526,560,196.85	4,847,411,65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13,981,592.00	706,990,7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9,345,223.74	2,476,336,019.7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5,734,576.49	435,734,576.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69,507,865.94	3,587,336,74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90,409,761.35	7,208,238,641.78
少数股东权益	1,296,390,095.05	1,316,912,760.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86,799,856.40	8,525,151,40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13,360,053.25	13,372,563,052.72

法定代表人: 王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艳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660,550.21	416,852,788.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2,701,596.26	1,178,324,751.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323,938.69	115,215,381.84
应收账款	719,749,928.32	403,256,822.96
预付款项	33,261,183.29	34,105,500.03
应收利息	20,966,378.93	3,476,800.5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10,000,000.00	29,466,490.54
其他应收款	1,904,474,132.73	1,828,284,909.14
存货	176,136,289.07	158,084,689.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538,273,997.50	4,167,068,135.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90,613.92	18,190,613.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6,665,281.94	1,268,904,157.03
投资性房地产	29,292,701.32	29,667,237.88
固定资产	698,296,950.23	717,331,548.05
在建工程	28,617,819.66	27,747,417.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0,257,949.19	131,913,975.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20,015.95	14,829,35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6,541,332.21	2,208,584,306.56
资产总计	6,724,815,329.71	6,375,652,441.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58,543.37	34,182,275.8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43,281,889.83	716,577,766.48
预收款项	39,234,127.60	31,310,344.15
应付职工薪酬	16,599,853.48	17,013,934.04
应交税费	-6,247,785.78	-3,532,270.44
应付利息	2,970,438.09	28,131,583.1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1,702,996.02	19,263,123.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600,000.00	75,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77,800,062.61	1,518,546,75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211,335.73	5,735,949.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2,811,662.90	331,573,42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6,406.00	1,539,879.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219,404.63	338,849,248.66
负债合计	2,308,019,467.24	1,857,396,005.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13,981,592.00	706,990,7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4,277,167.64	2,451,267,963.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3,084,239.86	343,084,239.86
未分配利润	913,612,359.79	1,015,072,933.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16,795,862.47	4,518,256,43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24,815,329.71	6,375,652,441.5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636,852,631.43	3,815,405,863.28
其中：营业收入	3,636,852,631.43	3,815,405,863.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58,391,159.27	3,185,925,049.89
其中：营业成本	2,566,717,529.60	2,682,567,682.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38,416.37	9,534,205.98
销售费用	136,494,084.62	146,565,226.48
管理费用	267,995,156.73	243,951,801.19
财务费用	72,184,099.14	97,252,205.05
资产减值损失	5,861,872.81	6,053,928.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76,84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83,972.34	878,180.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5,416.91	-900,352.5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6,522,289.24	630,358,993.86
加：营业外收入	68,820,492.42	39,703,417.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666.49	280,114.18
减：营业外支出	61,507,552.30	4,136,187.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5,774.73	2,827,534.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3,835,229.36	665,926,223.78
减：所得税费用	85,364,280.92	99,513,358.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470,948.44	566,412,86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642,207.87	418,336,997.98
少数股东损益	145,828,740.57	148,075,867.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8,470,948.44	566,412,86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642,207.87	418,336,997.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828,740.57	148,075,867.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71	0.36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71	0.364

法定代表人：王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艳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25,273,803.25	314,325,907.48
减：营业成本	163,147,096.02	242,796,320.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7,830.00	1,708,519.67
销售费用	38,537,728.32	40,259,169.11
管理费用	74,499,699.43	52,479,865.77
财务费用	-23,209,554.93	5,977,955.02
资产减值损失	5,839,392.60	10,301,630.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76,84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019,751.15	252,938,486.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5,416.91	-517,033.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898,207.70	213,740,932.76
加：营业外收入	9,027,332.54	13,031,387.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56.00	14,563.21
减：营业外支出	12,246,956.56	119,643.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055.57	89,412.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678,583.68	226,652,677.18
减：所得税费用	668,069.27	-1,279,386.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010,514.41	227,932,063.2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9,010,514.41	227,932,063.2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41	0.19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41	0.19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24,702,140.05	3,634,279,059.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293,541.25	13,321,42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59,951.06	67,418,60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7,855,632.36	3,715,019,08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5,609,376.75	2,522,136,431.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6,455,191.10	362,812,858.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607,340.29	212,089,60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347,978.67	141,737,33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3,019,886.81	3,238,776,22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835,745.55	476,242,862.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5,050,002.00	252,124,574.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22,845.43	3,583,732.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29.53	414,666.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142,876.96	256,122,973.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566,822.66	414,623,656.8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00	2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645,227.95	11,816,979.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212,050.61	676,440,636.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69,173.65	-420,317,662.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2,000,000.00	3,145,551,830.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3,311.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4,633,311.88	3,145,551,83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650,000.00	2,455,271,830.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294,624.13	353,964,035.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37,500.00	6,826,414.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06,11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2,944,624.13	2,864,941,98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11,312.25	280,609,849.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066.28	-53,800.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890,806.63	336,481,24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4,968,436.28	742,409,68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077,629.65	1,078,890,930.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241,822.82	592,994,876.4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19,577.10	19,32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520,999.56	200,663,89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282,399.48	793,678,09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275,346.52	678,482,593.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027,417.34	86,639,07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95,785.17	26,234,51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234,143.22	137,029,88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6,832,692.25	928,386,07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707.23	-134,707,97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5,050,000.00	2,124,574.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725,116.78	58,260,71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9.00	86,997.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777,915.78	60,472,291.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24,570.88	19,838,853.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024,570.88	34,338,853.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46,655.10	26,133,437.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0,000,000.00	1,531,471,830.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000,000.00	1,531,471,83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0,000,000.00	971,471,830.5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112,467.90	283,130,215.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99,469.34	83,873,972.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7,411,937.24	1,338,476,01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411,937.24	192,995,81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46.61	2,418.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192,238.50	84,423,68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852,788.71	21,715,15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60,550.21	106,138,842.7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6,990,796.00				2,476,336,019.74		1,840,503.18		435,734.576.49		3,587,336,746.37	1,316,912,760.63	8,525,151,40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990,796.00				2,476,336,019.74		1,840,503.18		435,734.576.49		3,587,336,746.37	1,316,912,760.63	8,525,151,40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6,990,796.00				-706,990,796.00						82,171,119.57	-20,522,665.58	61,648,453.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642,207.87	145,828,740.57	528,470,948.44	
(二)所有者投入												9,848,593.8	9,848,593.8	

和减少资本											5	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48,593.8 5	9,848,593.8 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471,08 8.30	-176,200,00 0.00	-476,671,08 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471,08 8.30	-176,200,00 0.00	-476,671,08 8.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6,990,7 96.00			-706,990 ,7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06,990,7 96.00			-706,990 ,79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3,981, 592.00			1,769,34 5,223.74		1,840, 503.18		435,734,5 76.49		3,669,507,8 65.94	1,296,390,0 95.05	8,586,799,8 56.4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优先股	永续	其他										

			债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5,150,000.00			508,315,997.06		1,840,503.18		383,161,377.07		2,781,772,840.64	1,181,481,065.89	5,431,721,783.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5,150,000.00			508,315,997.06		1,840,503.18		383,161,377.07		2,781,772,840.64	1,181,481,065.89	5,431,721,78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022,497.98	-33,750,547.41	137,271,950.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8,336,997.98	148,075,867.43	566,412,86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314,500.00	-181,826,414.84	-429,140,914.84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7,314,500.00	-181,826,414.84	-429,140,914.84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5,150,000.00				508,315,997.06		1,840,503.18		383,161,377.07		2,952,795,338.62	1,147,730,518.48	5,568,993,734.4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6,990,796.00				2,451,267,963.64		1,840,503.18		343,084,239.86	1,015,072,933.68	4,518,256,43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990,796.00				2,451,267,963.64		1,840,503.18		343,084,239.86	1,015,072,933.68	4,518,256,43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6,990,796.00	0.00	0.00	0.00	-706,990,796.00	0.00	0.00	0.00	0.00	-101,460,573.89	-101,460,573.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9,010,514.41	199,010,514.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471,088.30	-300,471,08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471,088.30	-300,471,088.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6,990,796.00				-706,990,7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06,990,796.00				-706,990,79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3,981,592.00	0.00	0.00	0.00	1,744,277,167.64	0.00	1,840,503.18	0.00	343,084,239.86	913,612,359.79	4,416,795,862.4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5,150,000.00				488,845,213.08		1,840,503.18		290,511,040.44	789,228,638.87	2,145,575,39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5,150,000.00			488,845,213.08		1,840,503.18		290,511,040.44	789,228,638.87	2,145,575,395.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82,436.75	-19,382,43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7,932,063.25	227,932,06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314,500.00	-247,314,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7,314,500.00	-247,314,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5,150,000.00			488,845,213.08		1,840,503.18		290,511,040.44	769,846,202.12	2,126,192,958.8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北新建材”）是于1997年5月经国家建材工业局“建材生产发[1997]9号”文及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48号”文批准，由国有独资的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的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甲11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699.0796万元（共70,699.079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下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第110000005101342号。1997年6月6日，北新建材股票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北新建材设立时，发起人投入的股本为11,000万元；1997年5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223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224号”文批准，北新建材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1998年8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1998]30号”文和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95号”文批准，北新建材以总股本15,500万股为基数按照10: 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1,850万股；1999年5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并经决议通过，以总股本17,35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10: 3的比例转增股份，同时按照10: 2的比例派送红股，共增加股本8,675万股；2000年8月，经证监会北京市证监局办事处“京证监文[2000]64号”文和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2号”文批准，北新建材以总股本26,025万股为基数，按照10: 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2,732.5万股；2002年6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并经决议通过，以总股本28,757.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10: 8的比例转增股份，同时按照10: 2的比例派送红股，共增加股本28,757.5万股。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57,515万股。

2005年1月4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204号”文批复同意，北新建材原控股股东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北新建材60.33%的股权（34,700万股）无偿划转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建筑材料及设备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中国建材从而成为北新建材的控股股东。

根据北新建材于2006年6月16日召开的股权分置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规定，北新建材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以流通股股份总额22,815万股为基数，按照10:2的比例向流通股股东送股，北新建材的实际控制人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现金3.83元。该送股方案实施后，北新建材尚未上市流通的股份和流通股份中的高管持有股份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股份总数仍为57,515万股，即原未上市流通股成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并由34,700万股减少为30,137万股，原流通股份中的高管持有股成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并由16.33万股增加为19.596万股，原流通股股份中的其他A股股份由22,798.67万股增加为27,358.404万股。

2014年8月6日，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2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31,840,796 股 A 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北新建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699.0796万元，共70,699.0796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131,911,142股，无限售条件

的流通股股份为575,079,654股。

根据公司2015年4月16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4年末的总股本706,990,79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10:10的比例转增股份,共增加股本706,990,796股。截止2015年6月30日,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1,413,981,592股。

(二) 行业性质

北新建材所属行业为轻质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业。

(三) 经营范围

北新建材的主营业务包括:新型建材材料、新型墙体材料、化工产品、装饰材料、能源技术及产品、建材机械电器设备、新型建筑材料房屋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制造;销售开发后的产品(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木材、矿产品、五金交电、化工轻工材料、建筑机械;环保节能产品的开发利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等。

(四)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北新建材生产的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包括:纸面石膏板、轻钢龙骨、烤漆龙骨、矿棉吸音板、岩棉、粒状棉、涂料、钢制板式散热器、五金件、金邦板、水泥瓦、型材、门窗、薄板钢骨房屋和国内外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贸易和技术转让、开发及服务等。

(五)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八、合并范围的变动”及“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已颁发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使财务报表能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

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a.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c.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a.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c.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

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a.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b.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c.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a.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b.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

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公司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公司对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期末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1	1
1—2年	7	7
2—3年	20	20
3—4年	40	40
4—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b.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

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c.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a.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5.00%	5.28%-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e.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f.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 a.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b.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c.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a.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b.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工业）	50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商业）	40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住宅）	70	法定使用年限
商标使用权	10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5	预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c.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

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a.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b.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a.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b.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c.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b.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a.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b.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c.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d.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6、政府补助

(1) 类型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4递延收益和七、52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技术转让收入；产品、商品销售收入；属简易征收范围内固定资产销售收入及工业性加工、修理及装配劳务收入	17%、6%、4%、3%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产品销售收入	1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装修装饰工程劳务收入等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应交消费税	1%、5%、7%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及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房屋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子公司潞城分公司、泰和分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母公司和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北新矿棉板有限公司、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房屋有限公司、北新轻钢房屋（北京）有限公司的出口收入	免抵退
增值税	公司所属涿州分公司利用冶炼废渣生产的相应的矿棉吸音板，及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潞城分公司、泰和分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	免征/即征即退 50%

	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利用脱硫石膏等工业副产石膏生产的纸面石膏板和生产的纤维增强低碱度水泥建筑平板产品销售的收入	
营业税	租赁收入以及其他劳务收入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加上相应土地余值后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应交消费税	3%、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应交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减半	20%
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公司之外的其余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涿州分公司利用冶炼废渣生产的相应的矿棉吸音板的销售收入及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的分、子公司潞城分公司、泰和分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的销售收入	减按 9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2、税收优惠

A、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河北省涿州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涿州分公司利用冶炼废渣生产的相应的矿棉吸音板产品实现的相关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河北省涿州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涿州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

定，并经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枣庄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国家税务局新台子税务分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铁岭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江苏省太仓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四川省广安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广东省高要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苏州市工业园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生产的纤维增强低碱度水泥建筑平板产品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1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河北省故城县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江苏省句容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

定，并经河南省卫辉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安徽省淮南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山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泰山石膏母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山西省潞城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分公司潞城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山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分公司泰和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1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河北省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山东省安丘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江苏省邳州市国税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江苏省江阴国税五分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2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湖北省荆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

定，并经重庆市江津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2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国税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发改环资[2006]1864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国税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浙江省乐清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河北省平山县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湖南省湘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陕西省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云南省易门县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

定，并经安徽省铜陵市铜陵县国税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河南省偃师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江西省丰城市国家税务局尚庄税务分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惠州市博罗县园洲镇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3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四川省德阳什邡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江苏省海门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贵州省福泉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4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安徽省巢湖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4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湖北省武穴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4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4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

定，并经绥中县国家税务局杨家税务分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4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相关规定，并经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B、企业所得税：

(1) 北新建材于2014年10月30日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1002227，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北新建材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25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2000022，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并经广安市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9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44000118，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10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33100023，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32001627，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4200056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8)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事项，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2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的精神，并经泉州市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一半乘20%税率的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9)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北新房屋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获得由北京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100201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0)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2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400035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1) 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300015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公司所属涿州分公司生产的矿棉吸音板的相关销售收入及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的销售收入，在2015年1-6月应减按9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13) 泰山石膏母公司于2012年11月9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7000217)，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4)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并经重庆市江津区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享受自治区招商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银开区国税函[2012]16号）的精神，并经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6)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并经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7)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并经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8)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并经贵州省福泉市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9)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并经玉溪市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0)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并经四川省什邡市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1)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因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并经湖北省武穴市国家税务局同意，2015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公司所属的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的分、子公司潞城分公司、泰和分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销售收入应减按9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0,921.01	231,434.74
银行存款	679,214,015.21	1,056,956,665.99
其他货币资金	380,237,846.56	212,288,800.56
合计	1,059,952,782.78	1,269,476,901.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	------	------

其他说明

1.本公司期末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附注七.(五十八)。

2.本公司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2,701,596.26	1,178,324,751.52
其他	1,272,701,596.26	1,178,324,751.52
合计	1,272,701,596.26	1,178,324,751.52

其他说明：

注：系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结构性存款。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032,365.45	119,695,381.84
合计	80,032,365.45	119,695,381.84

(2) 公司没有期末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或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或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285,183.81
合计		14,285,183.81

其他说明：应收票据比年初下降 33.14%。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到期和转让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81,703,320.82	100.00%	84,241,339.85	12.36%	597,461,980.97	311,591,742.92	100.00%	78,779,353.70	25.28%	232,812,389.22	
合计	681,703,320.82	100.00%	84,241,339.85	12.36%	597,461,980.97	311,591,742.92	100.00%	78,779,353.70	25.28%	232,812,389.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其中：1年以内	560,154,703.84	5,601,547.01	1.00%
1年以内小计	560,154,703.84	5,601,547.01	1.00%
1至2年	35,163,532.75	2,461,447.29	7.00%
2至3年	6,676,928.01	1,335,385.61	20.00%
3年以上	79,708,156.22	74,842,959.94	
3至4年	5,055,006.09	2,022,002.44	40.00%
4至5年	6,107,308.79	4,275,116.16	70.00%
5年以上	68,545,841.34	68,545,841.34	100.00%
合计	681,703,320.82	84,241,339.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437,007.1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19,555,939.70	195,559.40	2.87
2	福建九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128,578.60	765,847.50	2.37
3	中国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9,502,658.02	645,566.06	1.39
4	四川省广安市协兴镇人民政府	8,100,000.00	207,000.00	1.19
5	温州市神龙建材装饰有限公司	7,741,600.69	77,416.01	1.1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7) 应收账款比年初增长 118.78%。增长的主要原因：由于公司实施额度加账期的年度授信销售政策导致应收账款有所增长。

5、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7,661,096.76	59.78%	376,883,340.93	68.61%
1 至 2 年	139,901,431.82	23.39%	72,893,649.52	13.27%
2 至 3 年	87,300,733.05	14.59%	85,850,411.17	15.63%
3 年以上	13,397,577.15	2.24%	13,654,439.48	2.49%
合计	598,260,838.78	--	549,281,841.1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主要系预付的土地款及工程款，由于相关项目尚未完成而未予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市财政局	97,053,000.00	16.22
北京未来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6,316,400.00	12.76

山西强伟纸业有限公司	68,063,308.43	11.38
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9,620,000.00	3.28
昆明市宜良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6,500,000.00	2.76
合计	277,552,708.43	46.39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69,146,055.60	100.00%	8,932,355.00	12.92%	60,213,700.60	58,773,412.11	100.00%	8,498,541.17	14.46%	50,274,870.94
合计	69,146,055.60	100.00%	8,932,355.00	12.92%	60,213,700.60	58,773,412.11	100.00%	8,498,541.17	14.46%	50,274,870.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其中： 1年以内	43,286,605.73	432,866.07	1.00%
1年以内小计	43,286,605.73	432,866.07	1.00%
1至2年	5,307,655.95	371535.91	7.00%
2至3年	14,609,905.26	2921981.06	20.00%
3年以上	5,941,888.66	5,205,971.96	
3至4年	950,741.04	380,296.42	40.00%

4至5年	551,573.61	386,101.53	70.00%
5年以上	4,439,574.01	4,439,574.01	100.00%
合计	69,146,055.60	8,932,35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4,865.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6,124,343.44	16,124,343.44
保证金	26,892,558.05	20,754,100.56
备用金/个人借款	14,189,694.32	8,510,699.15
押金	4,425,879.50	4,663,119.83
租金	2,333,556.20	1,672,625.12
代垫费用	8,021,234.79	1,622,867.55
代理服务费与商标使用权	540,000.00	866,000.00
保险费	178,166.82	88,180.77
其他	6,440,622.48	4,471,475.69
合计	69,146,055.60	58,773,412.11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郯城群升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124,343.44	2-3年	8.86%	1,224,868.69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2-3年	8.68%	1,200,000.00
海盐县财政局财政专户	其他	521,847.58	1-2年	0.75%	36,529.33
海盐县财政局财政专户	保证金	2,800,000.00	1-2年	4.05%	196,000.00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内	4.34%	30,000.00
山东明瑞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内	4.34%	30,000.00
合计	--	21,446,191.02	--	31.02%	2,717,398.0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7、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2,690,846.49		1,012,690,846.49	1,044,480,931.40		1,044,480,931.40
在产品	52,698,423.08		52,698,423.08	31,317,653.76		31,317,653.76
库存商品	496,778,022.46	449,881.87	496,328,140.59	453,569,836.26	449,881.87	453,119,954.39
自制半成品	38,619,186.22		38,619,186.22	38,841,697.26		38,841,697.26
在途物资	2,528,873.82		2,528,873.82	918,982.56		918,982.56
包装物	3,748,636.84		3,748,636.84	4,259,342.80		4,259,342.80
低值易耗品	5,616,617.31		5,616,617.31	6,006,780.60		6,006,780.60
委托加工物资	511,311.70		511,311.70	342,793.88		342,793.88
工程施工	44,399,179.28		44,399,179.28	38,719,402.76		38,719,402.76
外购商品	7,690,592.37		7,690,592.37	11,342,888.26		11,342,888.26
合计	1,665,281,689.57	449,881.87	1,664,831,807.70	1,629,800,309.54	449,881.87	1,629,350,427.6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49,881.87					449,881.87
合计	449,881.87					449,881.87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3,170,000.00	4,979,386.08	18,190,613.92	23,170,000.00	4,979,386.08	18,190,613.92
按成本计量的	23,170,000.00	4,979,386.08	18,190,613.92	23,170,000.00	4,979,386.08	18,190,613.92
合计	23,170,000.00	4,979,386.08	18,190,613.92	23,170,000.00	4,979,386.08	18,190,613.92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本期现 金红利
	期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1.中投信用担保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124,767.94			1,124,767.94	1.00%	
2.北京绿创环保设备 股份有限公司(注 1)	8,670,000.00			8,670,000.00	398,230.88			398,230.88	8.69%	
3.北京天地东方超硬 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3,456,387.26			3,456,387.26	15.00%	
合计	23,170,000.00			23,170,000.00	4,979,386.08			4,979,386.08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对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减少至8.69%，系本公司放弃购买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导致持股比例降低。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 升或转回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979,386.08			4,979,386.08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4,979,386.08			4,979,386.08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武汉理工光 科股份有限 公司	42,388,297.46			1,208,876.59			3,014,292.00		40,582,882.05				
烁光特晶科 技有限公司	27,694,032.25			4,830.84					27,698,863.09				
南京华府资 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50,006,342.71			-438,290.52					49,568,052.19				
北京新型材 料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 公司	2,851,533.00		2,851,533.00										
小计	122,940,205.42		2,851,533.00	775,416.91			3,014,292.00		117,849,797.33				
合计	122,940,205.42		2,851,533.00	775,416.91			3,014,292.00		117,849,797.33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460,176.28			47,460,176.2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7,460,176.28			47,460,176.2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23,421.48			2,723,421.48
2.本期增加金额	563,589.60			563,589.60
(1) 计提或摊销	563,589.60			563,589.6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287,011.08			3,287,011.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173,165.20			44,173,165.20
2.期初账面价值	44,736,754.80			44,736,754.8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10,053,621.16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其他说明

(4) 本期无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改变的情况。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04,146,711.60	4,601,972,601.40	190,333,470.67	121,041,590.19	7,517,494,373.86
2.本期增加金额	222,211,275.18	300,577,638.89	7,531,506.89	4,464,480.30	534,784,901.26
(1) 购置	1,513,720.69	15,796,603.19	7,108,266.31	2,607,524.99	27,026,115.18
(2) 在建工程转入	168,829,291.72	210,500,871.69		1,421,747.68	380,751,911.09
(3) 企业合并增加	51,868,262.77	74,280,164.01	423,240.58	435,207.63	127,006,874.99
3.本期减少金额	1,131,673.85	506,306.00	1,682,004.09	525,224.97	3,845,208.91
(1) 处置或报废		506,306.00	1,682,004.09	525,224.97	2,713,535.06
(2) 转入在建工程	1,131,673.85				1,131,673.85
4.期末余额	2,825,226,312.93	4,902,043,934.29	196,182,973.47	124,980,845.52	8,048,434,066.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3,106,941.21	1,239,817,105.53	81,972,810.35	62,895,246.56	1,647,792,103.65
2.本期增加金额	32,361,475.66	120,139,605.56	7,878,096.75	7,328,135.84	167,707,313.81
(1) 计提	31,892,264.11	116,975,759.50	7,837,888.92	7,282,174.96	163,988,087.49
(2) 企业合并增加	469,211.55	3,163,846.06	40,207.83	45,960.88	3,719,226.32
3.本期减少金额	235,466.39	89,982.02	1,283,565.81	471,927.37	2,080,941.59
(1) 处置或报		89,982.02	1,283,565.81	471,927.37	1,845,475.20

废					
(2) 转为在建工程	235,466.39				235,466.39
4.期末余额	295,232,950.48	1,359,866,729.07	88,567,341.29	69,751,455.03	1,813,418,475.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4,308.24	2,783,388.44	193,771.20	202,418.20	3,453,886.0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4,308.24	2,783,388.44	193,771.20	202,418.20	3,453,886.0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29,719,054.21	3,539,393,816.78	107,421,860.98	55,026,972.29	6,231,561,704.26
2.期初账面价值	2,340,765,462.15	3,359,372,107.43	108,166,889.12	57,943,925.43	5,866,248,384.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090,517.18
机器设备	9,999,053.32
运输工具	29,384.58
其他设备	48,557.03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529,124.04	道路规划问题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82,670,748.52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苏州北新矿棉板有限公司	10,967,225.59	租赁土地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42,720,674.14	正在办理中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638,616.08	占地为政府免费提供使用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57,453,574.29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81,952,869.85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	7,266,752.76	正在办理中
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	12,158,098.20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	6,158,136.37	租赁土地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14,953,333.36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	39,385,783.52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19,024,954.06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19,578,361.66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3,985,865.70	租赁土地
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9,332,533.83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	8,395,013.10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	41,390,785.60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	19,484,496.99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	44,628,192.96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无

12、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新矿棉板项目	25,103,860.00		25,103,860.00	25,103,860.00		25,103,860.00
总部零星工程	1,024,042.44		1,024,042.44	986,066.86		986,066.86

涿州零星工程	658,756.77		658,756.77	934,161.10		934,161.10
铁岭零星工程	702,534.98		702,534.98	206,382.21		206,382.21
枣庄零星工程	105,684.00		105,684.00	121,254.27		121,254.27
下花园二线改造	1,022,941.47		1,022,941.47	395,692.75		395,692.75
平邑北新零星工程	309,193.37		309,193.37	219,893.96		219,893.96
北新绿色住宅外墙板二线	65,515,566.40		65,515,566.40	63,418,864.70		63,418,864.70
北新绿色住宅 17#厂房	14,282,015.15		14,282,015.15	13,939,655.86		13,939,655.86
北新绿色住宅零星工程	1,775,159.53		1,775,159.53	1,691,551.49		1,691,551.49
苏州矿棉板零星工程	1,067,096.65		1,067,096.65	811,057.99		811,057.99
太仓北新零星工程	3,897,619.65		3,897,619.65	8,527,603.92		8,527,603.92
湖北北新零星工程	213,233.38		213,233.38	7,507,983.41		7,507,983.41
宁波北新零星工程	7,512,966.54		7,512,966.54	11,081,044.54		11,081,044.54
故城风回流改造工程	77,545.29		77,545.29			
肇庆北新零星工程	2,436,914.55		2,436,914.55	1,126,115.86		1,126,115.86
镇江北新零星工程	642,856.56		642,856.56	653,649.58		653,649.5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182,158,118.46		182,158,118.46	157,287,036.47		157,287,036.47
北新建材（天津）石膏板项目	32,832,611.29		32,832,611.29	28,205,516.54		28,205,516.54
北新建材（泉州）石膏板项目	7,415,174.65		7,415,174.65	7,403,061.90		7,403,061.90
北新建材（嘉兴）石膏板项目	62,005,022.01		62,005,022.01	40,601,068.88		40,601,068.88
北新建材（昆明）石膏板项目	2,366,014.22		2,366,014.22	2,201,016.37		2,201,016.37
北新建材（湖南）石膏板项目	9,658,390.89		9,658,390.89	5,359,488.30		5,359,488.30
北新建材（陕西）石膏板项目	3,460,054.27		3,460,054.27	2,892,725.25		2,892,725.25
广安北新轻质节能墙体材料生产项目	4,064,444.24		4,064,444.24	3,035,445.80		3,035,445.80
北新住宅零星项目				241,080.91		241,080.91
新乡北新零星工程	38,461.54		38,461.54	38,461.54		38,461.54
泰山石膏本部其他零星工程	42,452,717.61		42,452,717.61	25,320,558.88		25,320,558.88
泰山石膏本部泰和纸业生产工艺优化项目	93,086,857.89		93,086,857.89	83,893,195.31		83,893,195.31
泰山石膏潞城公司石膏板二线项目	2,138,166.00		2,138,166.00	2,138,166.00		2,138,166.00
泰山石膏潞城公司零星工程	4,417,957.23		4,417,957.23	1,766,215.23		1,766,215.23
泰和分公司零星工程	982,048.04		982,048.04	315,246.17		315,246.17
阜新泰山零星工程	819,081.25		819,081.25	3,134,377.60		3,134,377.60
湖北泰山零星工程	1,756,512.07		1,756,512.07	1,182,768.71		1,182,768.71

湖北泰山年产 400 万 m ² 贴面板车间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泰山石膏（温州）零星工程	5,281,350.09		5,281,350.09	510,643.28		510,643.28
秦皇岛泰山技术改造工程	1,486,935.38		1,486,935.38	10,235,152.73		10,235,152.73
泰山石膏（重庆）零星工程	12,697,292.38		12,697,292.38	3,245,647.37		3,245,647.37
泰山石膏（衡水）零星工程	4,265,457.74		4,265,457.74	2,002,166.93		2,002,166.93
泰山石膏（广东）零星工程				2,244,684.19		2,244,684.19
泰山石膏（广东）年产 1 万吨轻钢龙骨项目	694,500.00		694,500.00	3,821,200.00		3,821,200.00
泰山石膏（银川）零星工程	8,101,111.80		8,101,111.80	7,181,243.02		7,181,243.02
泰山石膏（陕西）石膏板项目	26,549,439.62		26,549,439.62	21,655,656.57		21,655,656.57
金盾建材零星工程	1,065,385.45		1,065,385.45	25,242.72		25,242.72
金盾建材阜新分公司龙骨项目				246,494.64		246,494.64
泰山石膏（四川）石膏板项目	30,687,424.69		30,687,424.69	53,247,084.88		53,247,084.88
泰山石膏（辽宁）零星工程				243,196.00		243,196.00
泰山石膏（辽宁）石膏板项目	1,607,927.56		1,607,927.56	550,000.00		550,000.00
泰山石膏（湖北）技术改造项目	6,035,055.55		6,035,055.55	6,035,055.55		6,035,055.55
泰山石膏（湖北）零星工程	11,810,400.86		11,810,400.86	9,355,604.54		9,355,604.54
泰山石膏（巢湖）龙骨项目	3,304,615.27		3,304,615.27	3,215,373.27		3,215,373.27
泰山石膏（巢湖）零星工程	6,976,142.27		6,976,142.27	5,343,046.64		5,343,046.64
泰山石膏（巢湖）石膏板项目	6,094,812.12		6,094,812.12	3,425,733.31		3,425,733.31
泰山石膏（聊城）石膏板项目	5,182,669.44		5,182,669.44	3,031,228.45		3,031,228.45
泰山石膏（广西）石膏板项目	97,175,055.72		97,175,055.72	67,955,925.68		67,955,925.68
泰山石膏（吉林）石膏板项目	3,202,078.50		3,202,078.50	4,192,078.50		4,192,078.50
泰山石膏（南通）零星工程	24,495,328.67		24,495,328.67	10,990,496.79		10,990,496.79
泰山石膏（潍坊）技改工程	6,110,411.71		6,110,411.71	4,156,004.10		4,156,004.10
泰山石膏（潍坊）零星工程	1,191,321.86		1,191,321.86	573,579.46		573,579.46
泰山石膏（宣城）石膏板项目	4,166,528.00		4,166,528.00	5,598,247.20		5,598,247.20
泰山石膏（江西）零星工程	1,575,270.55		1,575,270.55	158,692.17		158,692.17
泰山石膏（江西）龙骨项目	61,268.40		61,268.40	61,268.40		61,268.40
贵州泰福 TCL 水洗项目				968,205.00		968,205.00
贵州泰福零星工程				2,334,669.99		2,334,669.99
泰山石膏（铜陵）零星工程				12,028,485.31		12,028,485.31
威尔达（辽宁）石膏板项目	103,365,828.91		103,365,828.91	91,450,455.24		91,450,455.24

泰山石膏（宣城）水泥缓凝剂项目	11,618,690.02		11,618,690.02	10,145,024.53		10,145,024.53
泰山石膏（包头）零星工程	6,081,026.24		6,081,026.24	4,020,003.62		4,020,003.62
泰山石膏（福建）石膏板项目				116,578,433.45		116,578,433.45
泰山石膏（威海）石膏板项目				2,522,845.99		2,522,845.99
泰山石膏（宿迁）零星工程				2,462,340.26		2,462,340.26
泰山石膏（宿迁）石膏板项目				65,959,076.68		65,959,076.68
泰山石膏（济源）石膏板项目	75,789,765.77		75,789,765.77	48,352,667.70		48,352,667.70
泰山石膏（襄阳）石膏板项目	29,950,506.90		29,950,506.90	10,692,104.45		10,692,104.45
泰山石膏（龙岩）有限公司水泥缓凝剂项目	5,031,177.80		5,031,177.80	4,876,353.79		4,876,353.79
泰山石膏（甘肃）石膏板项目	1,389,151.73		1,389,151.73	750,244.16		750,244.16
泰山石膏（东营）石膏板项目	25,375,212.67		25,375,212.67	6,821,801.43		6,821,801.43
泰山石膏（潍坊）贴面板车间项目	3,262,379.82		3,262,379.82			
泰山石膏（江西）贴面板车间项目	391,419.98		391,419.98			
泰山石膏（湘潭）零星工程	98,234.25		98,234.25			
泰山石膏（邳州）贴面板车间项目	177,655.22		177,655.22			
泰山石膏（云南）一线改造项目	500,994.00		500,994.00			
泰山石膏（云南）生产管理系统	358,914.13		358,914.13			
金盾建材荆门分公司零星工程	45,299.15		45,299.15			
合计	1,109,323,658.61		1,109,323,658.61	1,111,073,726.35		1,111,073,726.35
						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	669,910,000.00	157,287,036.47	24,871,081.99			182,158,118.46	27.19%	54%	7,433,259.41	1,722,899.76	5.40%	募集资金与自筹

期)												
泰山石膏(广西)石膏板项目	111,210,000.00	67,955.925.68	29,219,130.04		97,175,055.72	87.38%	90%	2,756,815.66	1,283,333.32	6.00%	自筹	
北新绿色住宅外墙板二线	152,290,000.00	63,418,864.70	2,096,701.70		65,515,566.40	43.02%	75%	11,054,446.85	1,552,569.69	5.40%	自筹	
泰山石膏(济源)石膏板项目	121,180,000.00	48,352,667.70	27,437,098.07		75,789,765.77	62.54%	75%	1,830,595.05	1,108,344.21	5.88%	自筹	
北新建材(嘉兴)石膏板项目	111,130,000.00	40,601,068.88	21,403,953.13		62,005,022.01	55.80%	62%	477,748.37		募集资 金及自 筹		
北新建材(泉州)石膏板项目	81,370,000.00	7,403,061.90	12,112.75		7,415,174.65	9.11%	前期准 备				自筹	
北新建材(天津)石膏板项目	203,670,000.00	28,205,516.54	4,627,094.75		32,832,611.29	16.12%	前期准 备	2,020,942.70	462,775.70	5.38%	募集资 金与自 筹	
北新建材(昆明)石膏板项目	119,300,000.00	2,201,016.37	164,997.85		2,366,014.22	1.98%	前期准 备	18,556.16	5,139.41	5.32%	募集资 金与自 筹	
北新建材(湖南)石膏板项目	117,820,000.00	5,359,488.30	4,298,902.59		9,658,390.89	8.20%	前期准 备				自筹	
泰山石膏(襄阳)石膏板项目	112,120,000.00	10,692,104.45	19,258,402.45		29,950,506.90	26.71%	40%	372,414.29	277,916.66	5.92%	自筹	
泰山石膏(甘肃)石膏板项目	89,340,000.00	750,244.16	638,907.57		1,389,151.73	1.55%	前期准 备				自筹	

泰山石膏(吉林)石膏板项目	119,560,000.00	4,192,078.50		990,000.00	3,202,078.50	2.68%	5%				自筹
合计	2,008,900,000.00	436,419,073.65	134,028,382.89	990,000.00	569,457,456.54	--	--	25,964,778.49	6,412,978.75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2,768,760.96	3,461,636.01	3,612,144.96	13,534,542.04	1,243,377,083.97
2.本期增加金额	92,635,597.75	2,293,515.48		192,938.63	95,122,051.86
(1) 购置	67,438,593.07	2,293,515.48		192,938.63	69,925,047.1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5,197,004.68				25,197,004.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15,404,358.71	5,755,151.49	3,612,144.96	13,727,480.67	1,338,499,135.8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5,443,694.34	2,943,068.16	3,448,148.68	12,776,084.07	124,610,995.25
2.本期增加金额	16,018,058.76	172,500.00	65,037.85	156,138.06	16,411,734.67
(1) 计提	14,590,228.49	172,500.00	65,037.85	156,138.06	14,983,904.40

(2) 企 业合并增加	1,427,830.27				1,427,830.2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1,461,753.10	3,115,568.16	3,513,186.53	12,932,222.13	141,022,729.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3,942,605.61	2,639,583.33	98,958.43	795,258.54	1,197,476,405.91
2.期初账面价值	1,117,325,066.62	518,567.85	163,996.28	758,457.97	1,118,766,088.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1,059,851.29					1,059,851.29
苏州北新矿棉板有限公司	12,341,995.96					12,341,995.96
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	6,798,609.98					6,798,609.98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3,309,457.75					3,309,457.75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32,782.83					32,782.83
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982,611.44					4,982,611.44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364,361.33					364,361.33
合计	28,889,670.58					28,889,670.5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密云展厅(北新住宅)		1,189,225.56	59,461.26		1,129,764.30
土地租赁费(泰山石膏河南)	720,000.00		15,000.00		705,000.00
土地租赁费(泰山石膏威海)	7,600.00		1,425.00		6,175.00
土地租赁费(泰山石膏广东)	1,482,750.16		16,474.98		1,466,275.18
宿舍租赁费(贵州泰福)	3,295,829.25		34,876.50		3,260,952.75
房屋装修费(贵州泰福)	758,434.57		8,025.78		750,408.79
宿舍装修费(泰山石膏温州)	4,689,336.00		360,718.14		4,328,617.86
碳排放使用费(泰山石膏湘潭)	18,432.00		9,216.00		9,216.00

排污权(泰山石膏福建)		945,203.87	31,506.78		913,697.09
合计	10,972,381.98	2,134,429.43	536,704.44		12,570,106.97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298,713.08	13,633,690.46	84,397,523.35	13,144,181.23
计提的销售提成			6,199,659.94	929,948.99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0,002,650.00	1,500,397.50
已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780,000.00	2,637,000.00	23,848,000.00	3,697,200.00
合并抵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8,206,260.63	1,230,939.10	8,206,260.63	1,230,939.10
合计	112,284,973.71	17,501,629.56	132,654,093.92	20,502,666.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使用福利费	1,123,019.56	280,754.89	1,142,297.72	285,574.43
长期股权投资准备	1,941,110.41	291,166.56	1,941,110.41	291,166.56
收到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7,440,000.00	1,443,000.00	7,440,000.00	1,443,000.00
科研经费结余	6,495.17	1,623.79	6,495.17	1,623.79
公允价值增值	12,701,596.26	1,905,239.44	8,324,751.53	1,248,712.73
合计	23,212,221.40	3,921,784.68	18,854,654.83	3,270,077.5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09,354,777.89	192,872,548.63
坏账准备	10,985,810.54	10,842,733.26

存货跌价准备	449,881.87	449,881.8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22,443.39	3,322,443.39
合计	324,112,913.69	207,487,607.1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17,858,646.54	
2016	22,940,103.13	25,608,858.17	
2017	24,491,366.39	24,495,712.59	
2018	52,815,337.48	54,839,469.57	
2019	70,409,352.20	70,069,861.76	
2020	138,698,618.69		
合计	309,354,777.89	192,872,548.63	--

其他说明：

无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合并产生的不可确指资产(注 1)	2,368,228.37	3,552,342.56
企业合并产生的不可确指资产(注 2)	0.00	325,186.86
合计	2,368,228.37	3,877,529.42

其他说明：

注1：该资产系公司于2006年度收购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时，按照评估价值确定公允价格高于股权确权时该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由于评估公允价值采用的方法为收益法，不能按资产组别划分所产生的差额，故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其归入本项目反映并按照10年直线法进行摊销。

注2：该资产系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时，该公司支付的收购价款高于股权确权时被收购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北新建材在合并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时不能按资产组别划分所产生的差额，故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其归入本项目反映，并按照10年直线法进行摊销。该不可确指资产在本报告期已摊销完毕。

说明：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下降38.92%。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合并产生的不可确指资产本期摊销所致。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8,000,000.00	55,000,000.00
抵押借款	238,000,000.00	156,000,000.00
保证借款	994,000,000.00	1,129,000,000.00
信用借款	1,185,000,000.00	822,000,000.00
合计	2,445,000,000.00	2,16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1,946,356.34	395,991,526.21
合计	651,946,356.34	395,991,526.2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应付票据比年初增长 64.6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降低资金成本，加大对采购原材料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力度所致。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59,959,134.51	679,502,680.30

1-2 年 (含 2 年)	33,104,742.84	38,429,681.55
2-3 年 (含 3 年)	23,325,784.27	21,800,573.10
3 年以上	20,575,213.28	16,839,668.81
合计	836,964,874.90	756,572,603.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城建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45,206.69	尚未结算
北京彩光门窗有限公司	3,257,073.49	尚未结算
沧州市万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753,147.08	尚未结算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2,715,930.34	尚未结算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180,766.80	尚未结算
合计	14,752,124.40	--

其他说明：

无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262,390.99	47,169,756.53
1-2 年 (含 2 年)	9,908,865.98	7,360,181.33
2-3 年 (含 3 年)	2,033,460.27	1,597,414.71
3 年以上	9,939,549.18	9,729,711.54
合计	83,144,266.42	65,857,064.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辉县市光安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735,678.79	尚未结算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88,800.00	尚未结算
河北彬浩房地产开发公司	897,109.00	尚未结算

北京欣飞燕窗业有限公司	860,436.26	尚未结算
河北华北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1,916.36	尚未结算
合计	5,913,940.41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378,711.45	419,118,967.70	411,903,545.87	51,594,133.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298.43	39,382,517.17	38,984,919.91	542,895.69
三、辞退福利		8,376,616.52	8,376,616.52	
合计	44,524,009.88	466,878,101.39	459,265,082.30	52,137,028.9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0,100,288.61	350,100,288.61	
2、职工福利费		26,039,612.91	26,039,612.91	
3、社会保险费	10,722,493.84	20,889,402.80	23,146,217.38	8,465,679.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03,442.13	16,490,351.31	18,765,964.76	8,427,828.68
工伤保险费	7,069.16	2,867,378.56	2,855,892.81	18,554.91
生育保险费	11,982.55	1,530,472.93	1,523,159.81	19,295.67
其他综合保险		1,200.00	1,200.00	
4、住房公积金	4,142.12	10,346,491.33	9,845,497.33	505,136.1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390,693.09	11,743,172.05	2,771,929.64	41,361,935.50
8、其他短期薪酬	1,261,382.40			1,261,382.40
合计	44,378,711.45	419,118,967.70	411,903,545.87	51,594,133.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8,897.88	37,035,890.61	36,670,830.59	503,957.90

2、失业保险费	6,400.55	2,346,626.56	2,314,089.32	38,937.79
合计	145,298.43	39,382,517.17	38,984,919.91	542,895.69

其他说明：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788,393.38	-81,700,216.82
营业税	38,518.59	343,632.73
企业所得税	22,819,118.39	45,387,468.48
个人所得税	2,777,459.11	368,930.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4,031.87	364,930.28
土地增值税	-71,777.08	-71,777.08
土地使用税	6,718,334.70	5,588,053.89
房产税	2,517,095.33	2,407,004.77
教育费附加	637,694.35	348,808.55
其他	426,825.85	682,364.06
合计	-39,201,092.27	-26,280,800.57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比年初下降49.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24、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45,837.43	233,580.36
企业债券利息	8,506,849.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83,986.56	3,296,740.53
短期融资券利息	796,388.89	28,025,000.00
企业间资金拆借利息		
合计	13,733,062.21	31,555,320.8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比年初下降56.4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的6亿元短期融资券到期并支付利息，导致应付利息减少。

25、应付股利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5,000,000.00	337,500.00
合计	175,000,000.00	337,5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比年初增长51751.8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分配2014年度现金股利，少数股东股利尚未支付所致。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	44,591,572.83	42,541,190.02
业务风险金	15,300,653.43	24,128,844.70
职工社保费用	6,292,995.67	5,331,571.67
应付押金	3,596,752.51	2,926,913.65
销售奖励金	324,827.50	6,031,082.71
应付租赁费	5,818,397.94	3,500,000.00
应付工程款	55,167.79	49,700.00
应付水电费	2,225,666.74	2,579,360.32
应付待垫款	394,593.44	252,988.38
专项基金	2,356,561.09	2,288,709.87
代收款项	2,212,301.29	2,493,383.33
其他	11,568,092.33	18,720,722.47
合计	94,737,582.56	110,844,467.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4,300,180.22	尚未结算
泰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6,300,180.22	--

其他说明：

无

27、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8,900,000.00	163,900,000.00
合计	118,900,000.00	163,9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短期融资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北新集团 建材股份	600,000,0	2014年3	1年	600,000,000.0	600,000,0		8,075,000.0		600,000,00	

有限公司 2014年度 第一期短 期融资券	00.00	月11日		0	00.00		0		0.00	
北新集团 建材股份 有限公司 2015年度 第一期短 期融资券	100,000,0 0.00	2015年4 月29日	1年	100,000,000.0 0	0.00	100,000,0 00.00	796,388.89			100,000,000. 00
合计	--	--	--	700,000,000.0 0	600,000,0 00.00	100,000,0 00.00	8,871,388.8 9	0.00	600,000,00 0.00	100,000,000. 00

其他流动负债比年初下降83.3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到期的6亿元短期融资券后，新发行1亿元短期融资券所致。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400,000.00	40,050,000.00
合计	13,400,000.00	40,0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本公司本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5.085%-6.00%。

长期借款比年初下降66.54%。下降的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期末金额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23 日	3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949,041.11		100,000,000.00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26 日	3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7,259,178.08		400,000,000.00
合计	--	--	--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208,219.19		5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无

其他说明

应付债券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期发行的5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导致应付债券增加。

3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提留费用（注 1）	10,000,333.68	10,311,493.47
职工住房维修基金（注 1）	418,681.50	418,681.50
职工房改款（注 1）	907,409.30	907,409.30
武穴市财政局免息借款（注 2）		8,000,000.00
合计	11,326,424.48	19,637,584.27

其他说明：

注1:系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泰安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2002年7月2日下发的《关于山东泰和泰山纸面石膏板总厂（集团）人员提留费用的请示》并报经泰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同意，提取的应付但尚未支付的原山东泰和泰山纸面石膏板总厂（集团）改制中用于解决离退休、工伤、职业病、内退等人员的相关费用。

注2：系武穴市财政局对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的免息借款，该款项本报告期已偿还。

33、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利实施基金	115,554.51		6,940.00	108,614.51	国家拨款
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	582.00			582.00	国家拨款
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6,199.28			6,199.28	国家拨款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专项	2,537,291.00			2,537,291.00	国家拨款
博士后工作专项	85,738.32		29,224.00	56,514.32	国家拨款
脱硫石膏技术储备资金	1,322.36			1,322.36	国家拨款
纯棉体系矿棉吸音板研制	224.60			224.60	国家拨款
纸面石膏板生产技术创新研究和应用	1,249.70			1,249.70	国家拨款
企业专利调研与咨询	227,725.50	87,000.00	140,364.00	174,361.50	国家拨款
不燃型外墙保温材料研究及应用	148.55			148.55	国家拨款
国家“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	1,296,383.50	310,900.00	578,342.03	1,028,941.47	国家拨款
博士后科研活动经费	945.17		945.17		国家拨款
建筑外墙外保温用岩棉制品	3,962.26			3,962.26	国家拨款
矿物棉装饰吸声板	30,566.04			30,566.04	国家拨款
中关村开放实验室专项补贴资金	52,945.90		3,870.50	49,075.40	国家拨款
住宅装配式内装标准化研究及产品应用开发	212,447.48		141,509.43	70,938.05	国家拨款

北京市科技新星计划项目	82,664.50		4,107.00	78,557.50	国家拨款
2012 年博士后专项	215,309.35		4,836.30	210,473.05	国家拨款
防电磁辐射矿棉吸声板的研制	197,246.00		6,504.86	190,741.14	国家拨款
《石膏板企业安全技术规程》AQ 标准编制	25,380.00			25,380.00	国家拨款
污染防治与减排环保专项-燃煤锅炉烟尘	300,000.00			300,000.00	国家拨款
2014 年北京市博士后科研活动资助	39,538.00		3,000.00	36,538.00	国家拨款
2014 年北京市科技新星计划项目（新）	99,525.00		2,870.00	96,655.00	国家拨款
2014 年海淀区企业驰著名商标奖励专项资金	290,000.00			290,000.00	国家拨款
2014 年博士后人才专项	213,000.00			213,000.00	国家拨款
合计	6,035,949.02	397,900.00	922,513.29	5,511,335.73	--

其他说明：

无

34、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3,116,348.11	15,100,473.33	28,178,248.61	460,038,572.83	
合计	473,116,348.11	15,100,473.33	28,178,248.61	460,038,572.8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收益	322,638,640.59		5,629,887.51		317,008,753.08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安北新建材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9,410,000.00				9,4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和环保发展奖励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0 年北新铁岭火电脱硫综合利用纸面石膏板生产线建设项目	1,335,000.00		890,000.00		445,000.00	与资产相关
淮南北新建材年产 5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6,534,000.00		1,089,000.00		5,44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乡北新建材年产 3000 万平方米纸面	3,780,000.00		756,000.00		3,024,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综合利用脱硫石膏技改项目补助	6,502,500.00		867,000.00		5,635,5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132,000.00		44,000.00		88,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大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3,897,000.00		1,299,000.00		2,598,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技术改造	4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及污染治理工程资金	2,880,000.00		960,000.00		1,9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万 m ² 石膏板项目补助	3,825,000.00		1,275,000.00		2,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款	34,187,000.00	4,500,000.00	4,405,333.33		34,281,666.67	与资产相关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石膏板项目补助	6,0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款	7,751,851.85		1,011,111.11		6,740,740.74	与资产相关
贵州省中小企业扶持	420,000.00		14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纸面石膏板生产线投资资金	720,000.00		240,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建设 项目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奖励	11,979,487.00				11,979,487.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企业技术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18,536.00		18,536.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8 万吨石膏板护面纸技改项目补 助	233,333.00		49,999.93		183,333.07	与资产相关
高档装饰石膏板项目补助	133,333.00		49,999.88		83,333.12	与资产相关
综合利用废渣磷石膏年产 6000 万 m ² 纸 面石膏板项目	15,174,000.00		2,529,000.00		12,645,000.00	与资产相关
奖励资金用于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19,027,166.67		2,429,000.00		16,598,166.67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 2014 年中央预算 内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1,387,500.00		185,000.00		1,202,500.00	与资产相关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1		2,166,666.67	78,787.87		2,087,878.80	与资产相关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2		4,113,806.66	149,592.98		3,964,213.68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补助资金		4,320,000.00	432,000.00		3,888,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3,116,348.11	15,100,473.33	28,178,248.61		460,038,572.83	--

其他说明：

无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6,990,796.00			706,990,796.00		706,990,796.00	1,413,981,592.00

其他说明：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余额
		数量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131,911,142.00				131,911,142.00	140,692.00	131,770,45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4,950,248.00				34,950,248.00		34,950,248.00
3、其他内资持股	96,960,894.00				96,960,894.00	140,692.00	96,820,202.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6,890,548.00				96,890,548.00		96,890,548.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0,346.00				70,346.00	140,692.00	70,346.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75,079,654.00				575,079,654.00	140,692.00	575,220,346.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575,079,654.00				575,079,654.00	140,692.00	575,220,346.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
三、股份总数	706,990,796.00	-	-	706,990,796.00	-	706,990,796.00	1,413,981,592.00

3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无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56,570,300.16		706,990,796.00	1,749,579,504.16
其他资本公积	19,765,719.58			19,765,719.58
其中：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12,616,025.00			12,616,025.00
股权投资准备	4,822,271.10			4,822,271.10
原制度下资本公积转入	2,327,423.48			2,327,423.48
合计	2,476,336,019.74		706,990,796.00	1,769,345,223.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减少的原因系经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以2014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额706,990,796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706,990,796股所致。

39、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40,503.18						1,840,503.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40,503.18						1,840,503.1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1、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2、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5,734,576.49			435,734,576.49
合计	435,734,576.49			435,734,576.49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87,336,746.37	2,781,772,840.6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87,336,746.37	2,781,772,840.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642,207.87	418,336,997.9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471,088.30	247,314,5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69,507,865.94	2,952,795,338.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其他说明：2015 年 4 月 16 日，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706,990,796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4.25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300,471,088.3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13,027,691.31	2,551,498,914.61	3,788,149,924.23	2,668,159,613.87
其他业务	23,824,940.12	15,218,614.99	27,255,939.05	14,408,068.63
合计	3,636,852,631.43	2,566,717,529.60	3,815,405,863.28	2,682,567,682.50

45、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58,127.24	924,837.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70,636.35	3,910,651.32
教育费附加	3,644,197.22	3,644,329.09
资源税		0.00
水利建设基金	292,348.34	331,149.70
价格调节基金	94,012.41	101,252.33
堤围防护费	175.19	98,022.21

地方综合规费		497,500.00
其他	178,919.62	26,463.39
合计	9,138,416.37	9,534,205.98

其他说明：

46、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72,731,535.67	78,368,220.35
折旧费	492,777.48	534,308.10
办公及资料费	739,044.70	949,170.57
电话费	1,399,739.43	1,451,930.35
交通及差旅费	4,542,179.39	3,417,541.46
修理费	441,055.37	229,117.03
车辆费用	1,511,354.01	1,320,772.02
低值易耗及物料消耗	479,858.90	498,453.64
运输费	32,845,753.22	39,077,362.53
装卸费	852,164.20	1,989,226.91
业务招待费	1,924,551.01	2,305,852.51
租金	1,900,015.83	2,324,865.75
会议费	180,442.89	132,490.33
广告宣传及展览费	10,471,848.98	9,145,610.18
仓储费	776,198.97	1,114,589.00
其他	5,205,564.57	3,705,715.75
合计	136,494,084.62	146,565,226.48

其他说明：

47、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98,793,140.69	99,718,478.9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743.04	152,926.49
物业及供暖	4,210,710.01	3,138,760.48
折旧费	15,935,120.24	15,305,659.90

税金	30,563,337.34	24,294,708.71
无形资产摊销	13,455,007.79	11,864,084.34
土地租赁费	2,075,304.26	2,526,845.00
水电费	2,353,385.99	2,201,440.93
办公及资料费	1,164,411.08	1,262,085.49
交通及差旅费	3,182,513.18	3,065,595.08
车辆费用	3,581,066.86	4,339,710.57
修理费	548,715.07	7,877,560.40
会议费	448,862.37	631,138.17
电话费	1,078,098.65	1,274,228.62
业务招待费	3,893,240.39	3,915,836.11
低值易耗及物料消耗	688,532.62	869,613.75
中介机构费用	1,616,048.85	1,734,473.14
咨询费	219,330.81	793,540.67
租赁费	3,670,087.56	4,655,258.18
专利费用	1,890,661.92	1,018,988.97
科研费用	52,703,251.88	31,448,723.68
开办费	5,351,987.28	4,085,416.36
律师费	6,304,995.88	9,504,571.58
未确认资产摊销	1,509,301.05	1,671,893.51
其他	12,684,301.92	6,600,262.13
合计	267,995,156.73	243,951,801.19

其他说明：

48、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利息支出	75,196,568.88	98,062,184.59
减： 利息收入	6,548,893.25	3,296,026.88
汇兑损失(减： 汇兑收益)	301,656.80	35,514.61
手续费及其他	3,234,766.71	2,450,532.73
合计	72,184,099.14	97,252,205.05

其他说明：

无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861,872.81	6,053,928.69
合计	5,861,872.81	6,053,928.69

其他说明：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76,844.74	
合计	4,376,844.74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4,376,844.74元。增长的原因是：公司本期计提未到期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去年同期无此项，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5,416.91	-900,352.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757,320.55	1,323,013.6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455,519.29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232.88	0.00
合计	23,683,972.34	878,180.47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2596.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产生投资收益，去年同期无此项。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666.49	280,114.18	40,666.49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0,666.49	280,114.18	40,666.49
政府补助	32,347,630.77	38,285,513.85	32,347,630.77
无法支付的呆帐收入	869,434.22	387,391.38	869,434.22
罚款收入	911,935.78	648,244.77	911,935.7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34,080,361.76		34,080,361.76
其他	570,463.40	102,153.03	570,463.40
合计	68,820,492.42	39,703,417.21	68,820,492.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0 年北新铁岭火电脱硫综合利用纸面石膏板生产线建设项目	890,000.00	89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搬迁补偿收益	5,629,887.51	5,833,213.85	与资产相关
广东肇庆年产 3000 万平米石膏板生产线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		974,000.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武汉年产 3000 万平米石膏板生产线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		9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淮南北新建材年产 5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1,089,000.00	1,089,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和环保发展奖励资金	5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乡北新建材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756,000.00	756,000.00	与资产相关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技术		24,990.00	与资产相关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1	78,787.87		与资产相关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2	149,592.98		与资产相关
5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	1,011,111.11	937,037.04	与资产相关
高档装饰石膏板项目补助	49,999.88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款	2,429,000.00	2,429,000.00	与资产相关
贵州省计划内投资	24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	4,405,333.33	1,072,308.64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18,536.00	111,225.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技术改造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185,000.00	1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万 m ² 石膏板项目补助		1,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8 万吨石膏板护面纸技改项目补助	49,999.93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什邡市产业恢复重建项目资金	1,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膏板窑炉余热利用改造项目		462,500.00	与资产相关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石膏板项目补助资金		1,456,990.80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补助资金	432,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方回填补贴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44,000.00	44,000.00	与资产相关
温州市节能降耗财政专项资金		12,894.72	与资产相关
武穴市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推广应用项目补助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及资源节约预算资金	960,000.00	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纸面石膏板余热回收技术产业化项目		56,727.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140,000.00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大项目扶持资金	1,299,000.00	1,299,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补助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综合利用废渣磷石膏年产 6000 万 m ² 纸面石膏板项目	2,529,000.00	2,529,000.00	与资产相关
综合利用脱硫石膏技改项目补助	867,000.00	1,108,153.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4 年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与环保开发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款		2,244,000.00	与收益相关
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资金		2,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2,169,382.16	4,585,473.8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347,630.77	38,285,513.85	--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73.3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收购产生的负商誉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5,774.73	2,827,534.47	225,774.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5,774.73	2,827,534.47	225,774.73
对外捐赠	719,000.00	968,000.00	719,000.00

判决金额	20,118,360.69		20,118,360.69
和解费	24,482,800.00		24,482,800.00
律师费等	14,933,140.24		14,933,140.24
其他	1,028,476.64	340,652.82	1,028,476.64
合计	61,507,552.30	4,136,187.29	61,507,552.30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1387.0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支付美国石膏板事项判决金额、和解费、律师费等增加所致。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711,536.49	98,074,745.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52,744.43	1,438,613.26
合计	85,364,280.92	99,513,358.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3,835,229.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075,284.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116,139.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37,064.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51,032.5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415,862.26
依照税法规定享受免减优惠的影响	-48,429,124.70
其他影响	1,000,088.43
所得税费用	85,364,280.92

其他说明

无

5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6,548,893.25	3,296,026.88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13,887,850.39	14,891,878.65
政府补助	12,989,382.16	41,067,951.80
营业外收入	935,341.42	672,606.34
其他	4,498,483.84	7,490,137.20
合计	38,859,951.06	67,418,600.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43,650,341.06	45,387,594.40
管理费用	46,526,940.51	43,886,703.67
财务费用	3,234,766.71	2,450,532.73
制造费用	16,508,996.54	18,731,999.70
营业外支出	61,587,624.14	1,822,751.86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18,348,707.41	28,281,435.19
其他	1,490,602.30	1,176,316.15
合计	191,347,978.67	141,737,333.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633,311.88	
合计	2,633,311.8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55,706,114.55
合计		55,706,114.5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28,470,948.44	566,412,865.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61,872.81	6,053,928.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4,474,879.89	153,829,504.18
无形资产摊销	14,983,904.40	13,439,51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6,704.44	83,593.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108.24	2,547,420.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76,844.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196,568.88	98,062,18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83,972.34	-878,18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1,037.26	1,440,44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1,707.17	-269,333.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81,380.03	-34,664,583.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534,002.69	-372,653,261.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549,213.82	42,838,75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835,745.55	476,242,862.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8,077,629.65	1,078,890,930.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4,968,436.28	742,409,681.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890,806.63	336,481,249.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4,603,715.72
其中：	--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44,603,715.72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58,487.77
其中：	--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58,487.77
其中：	--
无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3,645,227.95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8,077,629.65	1,144,968,436.28
其中：库存现金	500,921.01	231,434.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9,214,015.21	1,057,855,48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8,362,693.43	86,881,519.2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077,629.65	1,144,968,436.28

其他说明：

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受限制期限为三个月以上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121,875,153.13元，该款项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0,237,846.56	承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等
固定资产	191,436,251.10	资产抵押或质押用于筹集流动资金和项目贷款
无形资产	162,840,823.16	资产抵押或质押用于筹集流动资金和项目贷款
应收账款	32,189,409.57	应收账款保理用于筹集流动资金
合计	766,704,330.39	--

其他说明：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642,575.98
其中：美元	411,786.98	6.11360	2,517,500.88
欧元	5.00	6.86990	34.35
港币	158,467.03	0.78861	124,968.68
日元	1,440.00	0.05005	72.07

应收账款	--	--	3,393,604.82
其中：美元	542,301.46	6.11360	3,315,414.21
欧元	4,195.38	6.86990	28,821.84
港币	62,602.26	0.78861	49,368.77
应付账款			1,322,587.37
其中：美元	216,335.28	6.1136	1,322,587.37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6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30日	45,603,715.72	8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年04月30日	取得被合并后控制权	3,410,489.60	-336,951.4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45,603,715.72
--现金	45,603,715.72
合并成本合计	45,603,715.72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9,684,077.4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4,080,361.7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58,487.77	958,487.77
存货	10,584,606.17	10,570,573.39
固定资产	118,261,133.56	124,158,848.47
无形资产	25,268,415.54	23,853,164.43
应收账款	2,472,918.68	2,472,918.68
预付款项	69,051,478.17	69,051,478.17
其他应收款	885,871.28	885,871.28
在建工程	1,355,174.52	16,809,997.63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500,000.00	500,000.00
应付账款	85,560,861.09	85,560,861.09
预收账款	2,548,114.47	2,548,114.47
应付职工薪酬	61,129.30	61,129.30
应付利息	84,524.00	84,524.00
应交税费	-3,657,200.69	-3,657,200.69
其他应付款	17,927,512.86	17,927,512.86

递延收益	6,280,473.33	26,571,233.33
净资产	89,532,671.33	89,165,165.46
减： 少数股东权益	9,848,593.85	9,808,168.20
取得的净资产	79,684,077.48	79,356,997.2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北新建材的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依据评估结果为基础，确认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目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无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无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增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系由北新建材的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新建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塑钢型材生产经营	55.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厂化房屋生产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京北新晨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装饰装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高科技企业培育	60.00%		投资或设立
苏州北新矿棉板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江苏苏州市	矿棉板的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市	江苏太仓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市	浙江宁波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高要市	广东高要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四川广安市	四川广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江苏苏州市	墙体材料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句容市	江苏句容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山东临沂市	山东临沂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河北故城县	河北故城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5.00%		投资或设立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河南卫辉市	河南卫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安徽淮南市	安徽淮南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天津市滨海新区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市	福建泉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市	云南昆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市	浙江嘉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富平县	陕西富平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轻钢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厂化房屋生产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提供文化创意类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新建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材贸易与物流板块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注1）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42.00%	23.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江苏邳州市	江苏邳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湖北荆门市	湖北荆门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	山东安丘市	山东安丘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注2）	江苏江阴市	江苏江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3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江津市	重庆江津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	河北衡水市	河北衡水市	石膏板、石膏粉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辽宁阜新市	辽宁阜新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浙江乐清市	浙江乐清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河北平山县	河北平山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河南偃师市	河南偃师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市	湖南湘潭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市	安徽铜陵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注3）	江苏南通市	江苏南通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市	江西丰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博罗县	广东博罗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	贵州福泉市	贵州福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6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渭南市	陕西渭南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	云南易门县	云南易门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市	四川什邡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	辽宁绥中县	辽宁绥中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武穴市	湖北武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安徽巢湖市	安徽巢湖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市	山东聊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安市金盾建材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建材制品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龙岩市	福建龙岩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6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山东乳山市	山东乳山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吉林）有限公司	吉林四平市	吉林四平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	安徽宣城市	安徽宣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市	江苏宿迁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	河南济源市	河南济源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5.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龙岩）水泥缓凝剂有限公司	福建龙岩市	福建龙岩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	广西来宾市	广西来宾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市	湖北襄阳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宣城）水泥缓凝剂有限公司	安徽宣城市	安徽宣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抚顺市	辽宁抚顺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山东利津县	山东利津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	四川宜宾市	四川宜宾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贵州省毕节市	贵州省毕节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1：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北新建材及北新建材的二级子公司--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持股的控股子公司，其中：

北新建材持股42.00%，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3.00%，北新建材实际对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65.00%。

注2：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系北新建材与北新建材控股的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持股的三级子公司，北新建材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30%，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70%。

注3：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系北新建材控股的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及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安市金盾建材有限公司共同持股的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70%，泰安市金盾建材有限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30%。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35.00%	140,636,932.15	175,000,000.00	1,198,602,058.9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534,983,591.12	2,154,974,260.83
非流动资产	5,397,629,430.09	4,958,673,842.85
资产合计	7,932,613,021.21	7,113,648,103.68
流动负债	3,619,792,103.11	3,186,807,056.93
非流动负债	648,955,999.12	187,134,866.22
负债合计	4,268,748,102.23	3,373,941,923.15
营业收入	2,636,898,302.28	2,602,196,406.19
净利润（净亏损）	415,510,144.60	406,533,542.73
综合收益总额	415,510,144.60	406,533,54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09,804,133.57	631,148,126.30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仪器仪表及其他器件生产销售	18.08%		权益法
烁光特晶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特种晶体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41.00%		权益法
南京华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江苏南京市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29.67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武汉理工光科股 份有限公司	烁光特晶科技有 限公司	南京华府资产经 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理工光科股 份有限公司	烁光特晶科技有 限公司	南京华府资产经 营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70,536,602.79	76,905,769.78	261,742,704.93	317,378,925.50	71,680,827.68	261,778,192.45
非流动资产	43,951,456.18	16,042,012.51	16,360,388.12	45,777,432.67	15,835,228.07	16,813,662.07
资产合计	314,488,058.97	92,947,782.29	278,103,093.05	363,156,358.17	87,516,055.75	278,591,854.52
流动负债	74,667,124.38	25,389,579.63	104,679,144.44	113,205,042.21	19,969,635.62	103,691,036.53
非流动负债	15,358,091.39			15,502,768.06		
负债合计	90,025,215.77	25,389,579.63	104,679,144.44	128,707,810.27	19,969,635.62	103,691,036.53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权益	224,462,843.20	67,558,202.66	173,423,948.61	234,448,547.90	67,546,420.13	174,900,817.99
按持股比例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	40,582,882.05	27,698,863.09	51,467,025.23	42,388,297.46	27,694,032.25	51,905,315.75
对联营企业权益 投资的账面价值	40,582,882.05	27,698,863.09	49,568,052.19	42,388,297.46	27,694,032.25	50,006,342.71
营业收入	60,654,574.01	4,532,164.59		44,956,652.14	7,099,365.40	
净利润	7,778,113.21	11,782.53	-1,476,869.38	90,191.24	37,521.52	-1,684,348.74
综合收益总额	7,778,113.21	11,782.53	-1,476,869.38	90,191.24	37,521.52	-1,684,348.74
本年度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股 利	3,014,292.00			2,260,719.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合计		新疆天山建材石膏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	--	--	--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	--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	--	--	--

--净利润	-	-383,319.51	-	-383,319.51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383,319.51	-	-383,319.5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 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新疆天山建材石膏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17,726.04	-236,519.64	-454,245.68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无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059,952,782.78		1,059,952,782.78		1,269,476,901.29		1,269,476,901.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2,701,596.26			1,272,701,596.26	1,178,324,751.52			1,178,324,751.52
应收票据		80,032,365.45		80,032,365.45		119,695,381.84		119,695,381.84
应收账款		597,461,980.97		597,461,980.97		232,812,389.22		232,812,389.22
其他应收款		60,213,700.60		60,213,700.60		50,274,870.94		50,274,870.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90,613.92	18,190,613.92			18,190,613.92	18,190,613.92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445,000,000.00	2,445,000,000.00		2,162,000,000.00	2,162,000,000.00
应付票据		651,946,356.34	651,946,356.34		395,991,526.21	395,991,526.21
应付账款		836,964,874.90	836,964,874.90		756,572,603.76	756,572,603.76
应付利息		13,733,062.21	13,733,062.21		31,555,320.89	31,555,320.89
其他应付款		94,737,582.56	94,737,582.56		110,844,467.12	110,844,467.12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900,000.00	118,900,000.00		163,900,000.00	163,900,000.00
长期借款		13,400,000.00	13,400,000.00		40,050,000.00	40,050,000.00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交易对手、按地区进行管理。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短期融资券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45,000,000.00				2,162,000,000.00			
应付票据	651,946,356.34				395,991,526.21			
应付账款	75 9,959,134.51	33,104,742.84	23,325,784.27	20,575,213.28	679,502,680.30	38,429,681.55	21,800,573.10	16,839,668.81
应付利息	13,733,062.21				31,555,320.89			
其他应付款	32,075,537.61	27,432,798.15	11,468,376.30	23,760,870.50	65,430,041.41	19,374,987.49	7,329,859.96	18,709,578.26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900,000.00				163,900,000.00			
长期借款		13,400,000.00				38,300,000.00	1,750,000.00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界有关；因此，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并且定期检讨及监控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贷款结构以管理其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无。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2,701,596.26			1,272,701,596.26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2,701,596.26			1,272,701,596.2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1,272,701,596.26			1,272,701,596.26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72,701,596.26			1,272,701,596.26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未来现金流量(包括预计未来收益和处置收入)，并按适当折现率计算。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5,399,026,262.00	45.20%	45.2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北新建材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1年9月28日，法定代表人为宋志平，注册资本61.91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主营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无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郎溪县苏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山东泰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复连众(酒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销售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慈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镇江)光电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秦皇岛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嘉善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科技》杂志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湖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53,872.55	1,588,900.00	否	690,944.74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599,682.71	2,000,000.00	否	430,510.15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058,418.29	40,300,000.00	否	469,530.0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购置设备	6,506,358.97			5,321,980.00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检测费	13,481.13	63,100.00	否	119,783.02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	设计费				20,000.00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费	22,503.77	2,029,503.77	否	53,018.85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认证费				188,000.00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38,679.25	366,000.00	否	34,905.66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12,000.00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7,929,429.00
山东泰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				343,466.67
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7,920.00			

《中国建材科技》杂志社有限公司	资料费	600.00			
合计		12,011,516.67	46,347,503.77		15,613,568.0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40,114.17	1,102,043.40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7,436.27	325,414.71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694.07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10,164.02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8,155.13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1,747.27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8,395.41	116,234.23
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4,018.30
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20,323.74
湖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521,473.26
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水、电、汽	620,600.00	596,075.22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提供水、电、汽	261,380.15	666,194.78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209,220.24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6,682.31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3,000.20	
郎溪县苏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09.11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8,988.79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051.08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销售外购商品	41,503.25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714.76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716.98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29.23	
合计		3,827,555.17	3,943,524.9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无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1,280,104.44	1,287,966.3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312,000.00	310,8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	2.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9) 关联方委托借款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关联方委托借款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发放借款银行	期末借款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	25,200,000.00	2012/12/24	2015/12/24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	50,400,000.00	2012/12/24	2015/12/24
合计		75,600,000.00		

注：（1）根据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和北新建材于2012年12月24日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2012信银营委贷字第000086号”）规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接受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给北新建材人民币2,520万元，借款期限是2012年12月24日至2015年12月24日。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委托贷

款合同下借款余额为2,520万元。

(2) 根据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和北新建材于2012年12月24日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2012信银营委贷字第000085号”)规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接受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给北新建材人民币5,040万元,借款期限是2012年12月24日至2015年12月24日。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委托贷款合同下借款余额为5,040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525,723.70	3,445,777.80	3,525,723.70	3,394,198.45
应收账款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81,485.39	2,814.85	200,696.99	2,006.97
应收账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2,600.00	62,600.00	762,600.00	762,600.00
应收账款	中复连众(酒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0	170,016.85	210,000.00	107,016.85
应收账款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11,640.01	159,836.85	211,640.01	96,344.85
应收账款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94,610.00	66,227.00	300,150.00	172,962.68
应收账款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12,246.00	10,122.46	286,144.00	2,861.44
应收账款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265,626.55	44,604.74	60,249.57	42,550.97
应收账款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2,915,952.07	32,453.10	1,120,812.62	13,853.11
应收账款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461,316.96	461,316.96	461,316.96	461,316.96
应收账款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255,429.91	255,429.91	255,429.91	255,429.91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547,156.53	547,156.53	547,156.53	547,156.53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200,608.17	200,608.17	200,608.17	200,608.17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229,565.09	2,229,565.09	2,229,565.09	2,229,565.09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11,971.80	11,971.80	11,971.80	11,971.80
应收账款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77,760.02	50,957.59	2,244,210.97	813,531.42
应收账款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2,382,488.30	2,382,488.30	2,382,488.30	2,382,488.30
应收账款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669,855.90	6,698.56	422,737.60	4,227.38
应收账款	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3,543.11	35.43	3,543.11	35.43
应收账款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30,066.43	1,300.66	59,914.20	599.14
应收账款	郎溪县苏特水泥有限公司	133,264.01	1,332.64	124,010.35	1,240.10

应收账款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310,665.66	3,106.66	47,048.79	470.49
应收账款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0,330.20	103.30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48,558.80	485.59		
预付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66,951.77		66,951.77	
预付账款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0.00		18,595.94	
预付账款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1,110.07		44,060.07	
预付账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7,850.00		549,350.00	
预付账款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4,210.00		63,370.00	
预付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2,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6,114.98	106,114.98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586,737.14	1,716,404.40
应付账款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7,841.30	7,841.30
应付账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7,486,350.34	6,238,890.34
应付账款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184,190.00	203,416.48
应付账款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	1,950.00	1,950.00
应付账款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219,156.70	
预收账款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7,500.00	7,500.00
预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1,884.04	916.59
预收账款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66,539.79	56,379.06
预收账款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61,509.10	61,509.10
预收账款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16.00	
预收账款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6,509.58	114,000.04
预收账款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27,000.00
预收账款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8.00	630.10
预收账款	北新集成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86,159.99	86,159.99
预收账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22.47	22.47
预收账款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366,898.24	252,398.24
其他应付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4,693,365.07	4,494,472.99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78,429.81	793,318.0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53,000.00	38,000.00

其他应付款	烁光特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607.94	38,569.14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21,221.22	52,629.20
其他应付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258,78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37,341.34	38,117.34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北新建材重要的资产租赁事项如下：

(1)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与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签订的《石膏板生产线土地租赁

合同》规定，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2036年6月30日期间租赁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部分土地，土地租赁面积54,200.8平方米，土地租赁费每年59.6209万元，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土地租赁费则相应调整。

(2)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省潞城水泥厂于2011年2月12日签订的《潞城市水泥厂纸面石膏板生产线租赁补充协议》规定，公司租赁山西省潞城水泥厂合法拥有的厂房等生产设施作为公司潞城分公司的生产设备、厂房、厂地等，租赁期限至2015年12月31日，年租赁费为人民币70万元。

(3)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于2004年6月15日与秦皇岛华瀛磷酸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书》规定，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租赁秦皇岛华瀛磷酸有限公司位于秦皇岛港城大街东段华瀛磷酸有限公司院内的土地作为生产经营场所，租赁期限为2003年8月至2032年4月18日，年租金为53.8992万元。2014年1月1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自2014年1月1日起年租金调整为101.005332万元。

(4)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与江苏省邳州石膏板厂签订的《财产租赁合同书》规定，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自2002年7月1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租赁江苏省邳州石膏板厂年产600万平方米的纸面石膏板生产设备、厂房、部分场地等，年租金为73.8万元。

(5)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与河北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租地协议》规定，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租赁河北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65亩，年租地费为26万元。2014年7月21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自2014年1月1日起年租金调整为35.9228万元

(6)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华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5月16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书》规定，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自2006年7月1日起至2036年6月16日止租赁石家庄华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土地，租赁土地面积129.4亩，土地租赁费每年18.116万元人民币。2010年1月6日，双方又签订土地租赁（补充）合同，对租金条款进行修改，每年土地租赁费调整为33.53704万元，合同有效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合同到期日2036年6月16日止。

(7)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与偃师市首阳山镇人民政府于2009年1月18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书》，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自2009年至2039年租赁该镇政府30亩土地，一次性支付租赁费用90万元。

(8)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于2007年3月20日与湖南湘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脱硫场地租赁合同》规定，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自2007年3月20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租赁湖南湘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土地租赁费按0.5万元/亩/年(含税费)计算，总计年租赁费为40万元。

(9)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北西遥村于2009年12月30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北西遥村向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10)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前周家院村于2009年12月30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前周家院村向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11)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后周家院村于2009年12月30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后周家院村向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12)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5年5月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市北郊农场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二区）11层南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办公场所。该租赁房面积为619.99平方米，租赁期为一年九个月（即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每期（季）租金为135,792.69元。

(13)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5年5月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市北郊农场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二区）12层南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办公场所。该租赁房面积为619.99平方米，租赁期为一年九个月（即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每期（季）租金为135,792.69元。

(14)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5年5月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市北郊农场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二区）13层南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办公场所。该租赁房面积为619.99平方米，租赁期为一年九个月（即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每期（季）租金为135,792.69元。

(15)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5年5月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市北郊农场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二区）12层北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办公场所。该租赁房面积为688.25平方米，租赁期为一年九个月（即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每期（季）租金为150,743.28元。

(16)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5年5月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市北郊农场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二区）13层北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办公场所。该租赁房面积为688.25平方米，租赁期为一年九个月（即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每期（季）租金为150,743.28元。

(17)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4年12月3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北京市北郊农场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10层802、803A、805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办公场所。该租赁房面积为1,556.85平方米，租赁期2年2个月零24天(即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24日)，每期（季）租金为113,662.50元。

(18)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4年12月3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北京市北郊农场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B1 104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办公场所。该租赁房面积为306.84平方米，租赁期2年2个月零24天(即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24日)，每期（季）租金为9,334.07元。

(19)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2011年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市北郊农场将其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二区)B2层B2-103、B2-104室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库房使用，该租赁房租赁面积为239平方米。租赁期为壹年（即2011年6月1日至2012年5月31日），每期（月）租金为5,816.30元。上述合同到期后，分别于2012年6月1日、2013年6月1日签订《续签协议》，租期均为一年，租金不变。于2014年6月1日签订《房屋租赁补充协议》，租期为两年，每季度租金为21,811.14元。

(20) 根据所属二级子公司--北新房屋有限公司与北京市北郊农场于 2014年12月3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市

北郊农场将其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回龙观西大街118号龙冠置业大厦A座801/803B/806/807/808/809/810/811/812/813租赁给北新房屋作为办公场地。该租赁房租赁面积合计为1059.64平方米，租赁期2年2个月零24天（即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24日），2015年1月1日至3月24日期间，每期（月）租金为70,915.35元；2015年3月25日至2017年3月24日期间，月租金为77,362.2元。

(21) 根据公司与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签订的《公寓楼物业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39号院1号楼二、三单元（二层除外）房屋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青年员工的公寓楼。该租赁房租赁期为一年（即2014年6月1日至2015年5月31日），每期（月）租金为51,600.00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续租合同暂未签订。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关于石膏板诉讼事件及最新进展

(一) 自2009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石膏”）等多家中国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数十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由于泰山石膏未参加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东区联邦地区法院进行的判决债务人审查，美国地区法院判定泰山石膏藐视法庭，判令泰山石膏支付原告代理律师1.5万美元的律师费，判令泰山石膏支付4万美元作为藐视法庭行为的罚款，并判定泰山石膏以及泰山石膏的任何关联方或子公司被禁止在美国进行任何商业活动或除非泰山石膏参加本审判程序，如果泰山石膏违反禁止令，必须支付其自身或其违反本判令的关联方违反行为当年盈利的25%作为进一步的罚款。

(二) 本公司截止2015年6月30日对美国关于使用中国石膏板诉讼事件的最新进展如下：

1. 由于只有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泰山石膏方可应诉并进行抗辩，因此，泰山石膏于2015年3月向美国法院支付了4万美金，并支付了1.5万美金的律师费。另外，由于导致美国法院作出藐视法庭判令的原因为泰山石膏没有参加Germano案缺席判决后的债务人审查会议，因此，泰山石膏于2015年3月支付了Germano案的缺席判决金额2,758,356.52美元及自2010年5月起计算的利息。

另外，美国弗吉尼亚州巡回法院已就Dragas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赔偿4,009,892.43美元，及判决前利息96,806.57美元，及自2013年6月计算的利息。报告期内，泰山石膏与Dragas就此案达成和解，向其支付了400万美元和解费用，此案件已经终结。

泰山石膏申明，其同意支付前述款项并不代表泰山石膏认可上述案件的缺席判决内容，采取该等措施仅是为了申请撤销/避免藐视法庭判令并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参与石膏板诉讼案件的应诉及进行抗辩。

- 2.本公司已聘请境内外律师事务所在石膏板诉讼案件中代表本公司应诉并进行抗辩，以维护本公司的自身权益。
- 3.本公司和泰山石膏已经聘请境内外律师就本案件的应诉策略以及对公司的影响进行研究和评价，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本案件可能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其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经2015年8月19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向关联方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集团”）转让持有的北新房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房屋”）19.25%股权。在此基础上，北新集团进一步对北新房屋进行增资，同意公司放弃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权利。在前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北新集团持有北新房屋81%股权，公司持有北新房屋19%股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此转让相关事项尚未进行操作。

(2) 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属分、子公司（除枣庄分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外）生产的石膏板产品原享受免征或即征即退50%增值税优惠政策，自2015年7月1日开始，实现的销售收入享受增值税7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根据上述政策的相关规定，涿州分公司利用冶炼废渣生产的矿棉吸音板产品原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自2015年7月1日开始，实现的销售收入享受增值税7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上述石膏板、矿棉吸音板产品税收优惠政策的变更将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无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无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石膏板、龙骨等相关新型建材材料，产品同属轻质建材行业且产品应用相关性较强；同时，产品市场间无明显差异。因此，本公司未披露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报告期内，对美国关于使用中国石膏板诉讼的事件，公司发生律师费、差旅费共计18,293,079.94元人民币；泰山石膏发生判决金额20,118,360.69元、和解费24,482,800.00元、律师费、差旅费等2,945,056.18元，共计47,546,216.87元，应对该诉讼。关于此事项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中”的“2、或有事项”所述。

8、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北新建材及其子公司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情况如下：

(1) 根据北新建材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于2014年9月23日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平银京知综字20140923第002号”规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在2014年9月23日至2015年7月27日期间向北新建材提供人民币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2) 根据北新建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于2014年10月14日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2014027RS003”规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提供人民币2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贰亿元整。

(3) 根据北新建材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于2014年7月24日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1714CF029”规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在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15年7月23日提供借款额度、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额度、信用证额度、进口押汇额度合计最高30,0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4) 根据北新建材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坝河支行于2014年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1400000039889号”)规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坝河支行在2014年3月14日至2016年3月14日期间向北新建材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5) 根据北新建材与中信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于2014年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2014)信银营授字000249号”)规定，中信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在2014年6月11日至2015年10月25日期间向北新建材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6) 根据北新建材所属二级公司北新房屋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于2015年01月23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0258894”)规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在2015年01月23日至2016年01月22日期间向北新房

屋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在银行承兑、国内信用证两种业务品种内可调剂使用。截至2015年4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7)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济南分行于 2014年 9月 9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渤济分综(2014)第 58 号”)规定，渤海银行济南分行在 2014 年 9 月 9日至 2015年9 月 8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其中：短期借款额度为4,000 万元，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为 12,000 万元。截至2015年6月 30 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4,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6863.921762万元。

(8)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于 2014年 12月 9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2014年招济72字第21141202号”)规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在 2014 年 12 月 9日至 2015年12 月 8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净额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在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国内信用证三种业务品种内可调剂使用。截至 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2,8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6382.197292万元。

(9)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于 2015年 3月 17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2015年160011法授字第1003号”)规定，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在 2015 年 03 月17日至 2016 年03月 16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净额综合授信额度。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20000万元。

(10)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于 2015年 4月 29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平银济分市中综字20150428第001号”)规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在 2015 年 04 月 29 日至 2016年04月 28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截至2015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1898.692048万元。

9、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785,119,531.57	100.00%	65,369,603.25	8.33%	719,749,928.32	464,043,539.53	100.00%	60,786,716.57	13.10%
合计	785,119,531.57	100.00%	65,369,603.25	8.33%	719,749,928.32	464,043,539.53	100.00%	60,786,716.57	13.10%
									403,256,822.9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其中：一年以内	660,760,818.61	6,607,608.19	1.00%
1年以内小计	660,760,818.61	6,607,608.19	1.00%
1至2年	49,244,508.94	3,447,115.63	7.00%
2至3年	22,438,592.28	4,487,718.46	20.00%
3年以上	52,675,611.74	50,827,160.97	
3至4年	1,392,407.19	556,962.88	40.00%
4至5年	3,376,688.20	2,363,681.74	70.00%
5年以上	47,906,516.35	47,906,516.35	100.00%
合计	785,119,531.57	65,369,603.2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82,886.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	135,273,136.46	3,520,170.71	17.23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128,452,395.81	2,317,397.38	16.36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7,391,532.47	1,262,988.78	3.49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19,555,939.70	195,559.40	2.49
苏州北新矿棉板有限公司	17,368,109.83	680,575.37	2.21
合计	328,041,114.27	7,976,691.64	41.7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926,677,916.38	100.00%	22,203,783.65	1.15%	1,904,474,132.73	1,849,232,186.87	100.00%	20,947,277.73	1.13%	1,828,284,909.14
合计	1,926,677,916.38	100.00%	22,203,783.65	1.15%	1,904,474,132.73	1,849,232,186.87	100.00%	20,947,277.73	1.13%	1,828,284,909.1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其中：一年以内	1,912,915,661.64	19,129,156.62	1.00%
1年以内小计	1,912,915,661.64	19,129,156.62	1.00%
1至2年	4,072,614.17	285,082.99	7.00%
2至3年	8,448,809.23	1,689,761.85	20.00%
3年以上	1,240,831.34	1,099,782.19	
3至4年	126,007.80	50,403.12	40.00%
4至5年	218,148.22	152,703.75	70.00%
5年以上	896,675.32	896,675.32	100.00%
合计	1,926,677,916.38	22,203,783.6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6,505.9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费用	1,908,945,618.18	1,826,550,325.51
备用金/个人借款	2,058,883.74	776,267.70
押金	121,673.50	121,673.50
股权转让款	6,124,343.44	16,124,343.44
保证金	9,200,439.25	5,555,294.79
其他	226,958.27	104,281.93
合计	1,926,677,916.38	1,849,232,186.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319,953,777.25	1 年以内	16.61%	3,199,537.77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234,198,351.99	1 年以内	12.16%	2,341,983.52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169,435,083.39	1 年以内	8.79%	1,694,350.83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140,774,074.47	1 年以内	7.31%	1,407,740.74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项目建设	代支工程款	138,190,981.59	1 年以内	7.17%	1,381,909.82
合计	--	1,002,552,268.69	--	52.04%	10,025,522.6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8,815,484.61		1,148,815,484.61	1,148,815,484.61		1,148,815,484.6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7,849,797.33		117,849,797.33	120,088,672.42		120,088,672.42
合计	1,266,665,281.94		1,266,665,281.94	1,268,904,157.03		1,268,904,157.0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189,944,081.00			189,944,081.00		
北新建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北京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117,652,500.00			117,652,500.00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24,506,547.00			24,506,547.00		
北京北新晨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574,156.61			7,574,156.61		
苏州北新矿棉板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	114,540,000.00			114,540,000.00		
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6,848,200.00			26,848,200.00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2,750,000.00			12,750,000.00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148,815,484.61			1,148,815,484.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武汉理工 光科股份 有限公司	42,388.29 7.46			1,208,876 .59			3,014,292 .00			40,582,88 2.05				
砾光特晶 科技有限 公司	27,694,03 2.25			4,830.84						27,698,86 3.09				
南京华府 资产经营 管理有限 公司	50,006,34 2.71			-438,290. 52						49,568,05 2.19				
小计	120,088.6 72.42			775,416.9 1			3,014,292 .00			117,849,7 97.33				
合计	120,088.6 72.42			775,416.9 1			3,014,292 .00			117,849,7 97.33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8,921,954.40	148,671,634.79	287,068,046.11	218,173,508.18
其他业务	16,351,848.85	14,475,461.23	27,257,861.37	24,622,812.60
合计	225,273,803.25	163,147,096.02	314,325,907.48	242,796,320.7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000,000.00	253,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5,416.91	-517,033.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244,334.2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5,519.29
合计	233,019,751.15	252,938,486.2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10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347,630.7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4,080,361.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285,398.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929,944.17	包含支付的判决金额 20,118,360.69 元、和解费 24,482,800.00 元、律师费等 14,933,140.24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94,702.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65,886.85	
合计	28,937,750.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7%	0.271	0.2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8%	0.250	0.25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兵

2015年8月19日